

# 創世記讀經記錄

## 前言

一位長輩弟兄在帶領一批青年弟兄讀聖經時曾說：

讀經要用靈，也要用心。

讀聖經要讀細，讀準，讀熟。

讀細，就是要把聖經的細節弄清楚。讀準，就是要回到原文，要使用聖經工具書，因此他推薦用聖經彙編。讀熟，就是要背聖經。

關於原文編號聖經：

一百多年前有幾位弟兄，將聖經原文（舊約是希伯來文為主，新約是希臘文）中的每一個字都編了號。相同的字，號碼相同，（不同號碼的字即使中文譯字相同，但原文不同）為了不懂原文的聖徒，比較準確的讀準聖經，於是在中文和合本的每個中文字下，加上號碼。根據號碼可以鑒別原文字的意義。也可以把中文翻譯不準確的字，糾正過來。現在用得最多的是 strong's 編號。

這本創世記讀經記錄是一群基督徒在原文編號聖經的基礎上的重點讀經記錄，盼望能給有心追求的弟兄姊妹有所幫助。

## 第五十章要點

雅各死了，約瑟和他的弟兄將雅各搬回迦南地，葬在幔利前，麥比拉田間的洞裏。

約瑟用親愛的話安慰他的哥哥，他哥哥們因為雅各死了（聯繫斷了），怕約瑟報復他們過去的惡行，那知約瑟說：「不要害怕，我豈能代替神呢？」

約瑟死了，他活了正好 110 歲，他留下遺命，要以色列的子孫起誓，把他的骸骨從埃及搬到神應許之地，他的子孫順命作了（書廿四 32；出十三 19）。

約瑟從小就是一個敬畏神的人，這是他一生能力的源頭，他雖然有埃及的榮耀，但他從未忘記神的應許和迦南地，在那地上神會建立國度，神要在國度裏掌權。因此他的榮耀不是在埃及而是在將來。他用他的豐富來供應他的弟兄，雖然他們曾拒絕他，約瑟越過了一切人的是非，給人的只是祝福。他是預表基督。（來十一 22）。

## 目錄

章數	頁數
第一章要點 .....	5
第二章要點 .....	8
第三章要點 .....	11
第四章要點 .....	13
第五章要點 .....	14
第六章要點 .....	16
第七、八章要點 .....	18
第九章要點 .....	19
第十章要點 .....	20
第十一章要點 .....	21
第十二章要點 .....	22
第十三章要點 .....	23
第十四章要點 .....	24
第十五章要點 .....	25
第十六章要點 .....	28
第十七章要點 .....	29
第十八章要點 .....	30
第十九章要點 .....	31
第廿章要點 .....	33
第廿一章要點 .....	34
第廿二章要點 .....	35
第廿三章要點 .....	39
第廿四章要點 .....	39

第廿五章要點	42
第廿六章要點	42
第廿七章要點	44
第廿八章要點	45
第廿九章要點	47
第卅章要點	48
第卅一章要點	49
第卅二章要點	52
第卅三章要點	56
第卅四章要點	57
第卅五章要點	57
第卅六章要點	60
第卅七章要點	62
第卅八章要點	63
第卅九章要點	63
第四十章要點	64
第四十一章要點	65
第四十二章要點	66
第四十三章要點	67
第四十四章要點	68
第四十五章要點	69
第四十六章要點	70
第四十七章要點	71
第四十八章要點	72
第四十九章要點	73
第五十章要點	74

## 第四十九章要點

### 雅各的預言

雅各說預言，把他的兒子們日後必遇的事告訴他們。話是以色列的話，意思是從神來的話，雅各的預言，在歷史上全部都應驗了。

一、流便的長子名份已歸約瑟（代上五2）。

二、西緬和利未的地是分散在以色列其它支派的地內，不聚集就不會同謀。

「西緬人的地業是從猶大人地業中得來的，因為猶大人的分過多，所以西緬在他們的地業中得了地業」（書十九9）。

「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從自己的地業中，將以下所記的城邑和城邑的郊野，給了利未人」（書廿一3）。

三、猶大是與君王有關（細羅預表主耶穌），所以用獅代表，圭是代表權柄，王位。

杖是代表命令（Lawgiver），萬民歸順代表救恩，美好的葡萄樹，就是真葡萄樹（約十五1），葡萄酒中洗衣服，葡萄血中洗了袍褂，代表在血中的赦罪，稱義。酒使眼睛紅潤，代表喜樂（士九12），牙齒因奶白亮（靈奶）。牙齒代表接受屬靈事物的能力。

四、西布倫和以薩迦將在商業上與外邦人摻雜，甚至順服外邦成為服苦的僕人，為了得到富足。

五、但將成為跟隨撒但的背叛者（士十八31；啟七2-8以色列被印的支派中沒有但）。

六、迦得，亞設，拿弗他利，約瑟和便雅憫都會在神的救恩中結實，得勝。

## 第四十八章要點

雅各年齡已很老了，他肉體生病了，約瑟帶兩個兒子來看他。

雅各看見約瑟來了，以色列就勉強在床上坐起來，「勉強」說明雅各的溫柔，謙卑，可以勉強他的肉體順服他的靈。因此稱他以色列。

雅各對約瑟說「全能的神曾在迦南地的路斯向我顯現，賜福與我，對我說『我必使你生養眾多，成為多民，又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永遠為業』」。

雅各稱神是全能的神，他相信神的應許賜他迦南地和後裔眾多直到永遠。

歷代志上五章2節，按家譜，以色列的兒子中流便是長子，但屬靈的意思長子的名分卻歸了約瑟。因為約瑟在以色列的兒子中配為長子，並且雅各把約瑟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立起來像流便與西緬一樣，也就是從屬靈的意義上看以法蓮的地位像流便，瑪拿西像西緬，因此聖經中多次是用以法蓮的名字代替以色列人（何十三1）。創世記四十九章4節以色列明說流便不得居首位。

以色列為什麼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之上，一個他知道（他靈清楚）這是神的旨意。另一面，以法蓮的意思是昌盛（創四十一52）。瑪拿西的意思是忘記（創四十一51），以色列要把昌盛放在第一。昌盛是最重要的，忘了是次要的。所以他說瑪拿西也必昌大（創四十八19）只是他的兄弟以法蓮將來比他還大，這也可能是一個原因。

雅各又賜給約瑟多一份地，為着以法蓮和瑪拿西兩個支派。（22節）

## 第一章要點

一、第一節的起初是指非常早的時間，而非我們以為造亞當的時代開始。第一節和第二節之間有一個介詞（preposition）而（and, but）中文聖經翻譯掉了。第一節意思是神在遠古以前，早就創造了一個天地，第二節說而神原來造的天地變成了淵面黑暗空虛混沌，神在水淹沒的地上又重新創造而成我們今日居位的地。第1節中的創造天地，第21節造出大魚，第27節神就照自己的形像造人的造字是用的「Bara」，這個字原文的意思是「從無到有的創造」，其他諸節都是用的Asah（用已有的材料作成made）。第一節的天和各節的天空等都是複數。整章中的「地」除了25節，「地上一切昆蟲」的地是特殊的字，意思是「紅土」外，其它處的地都指land或Earth，紅土是專指造血肉之體用的「土」。這和第二章7節造人的「地上的塵土」的地字是同一個字，Strong's編號是127，其它地字的編號是776。

二、第二節，為什麼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

空虛混沌是神審判的結果（耶四23、賽卅四11）這個字的意思，是看不出原有的結構。淵面黑暗是被水淹沒，又被黑暗籠罩，沒有光，沒有生命，完全是死亡。為什麼神對自己原初造的地要用水審判呢？答案是原來的地是交給神所造的一個稱為噁啞啞的天使長管轄（約十四30世界的王），後來他因驕傲而墮落（結廿八11-19，賽十四12-15），神就對他和他所管轄的地進行了審判。墮落後的天使長稱為撒但。

三、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神的靈是三一神的第三位，祂是作工的（啟五6）。所以祂運行，「運行」兩字在希伯來文有「伏躡」的意思，也有「煽動」的意思，這個字有時翻譯成

「煽展」(申卅二 11) 有時也譯為「發顫」(耶廿三 9)，說明這個字有運動的意思，這也說明神的靈在工作，在行動。神的靈伏在水面上，說明神在水面上開始作工，靈是給生命的，(約六 63，使人活的乃是靈)。神將再給地以新的起首。再有一次的創造和復造(參閱本章十五條)。

#### 四、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

神就是光(約壹一 5)，神的靈運行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有「光」。但這個「光」不是肉眼能見的光，乃是給生命的光。(約一 4，八 12)

五、6節，「諸水之間要有空氣，『空氣』兩字原文是『穹蒼』」。

六、9節「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受了審判的地，重新露出來，預表復活，因此植物開始了。

七、每一天的創造都是「神說」。按照神的旨意進行創造。每一天的結束都「有晚上，有早晨」，意思是從死亡給生命。早晨是每天生命活動的開始。

除第二日，每天的工，神都認為是好的。因為第二日的「天」，還有天空屬靈氣的惡魔在活動(弗六 12)，所以神沒有說，「神看着是好的」。

#### 八、幾個重要的分開

光暗分開，空氣以下的水與空氣以上的水分開，地與海分開。海是表徵撒但所在，死亡所在(啟廿 13，廿一 1)

九、「天上要有光體」，光有了體，預表基督道成肉身(有體，約一 14)降世成為世上的光。(約八 12)日頭代表基督(瑪四 2，公義的日頭，詩篇八 11 耶和華神是日頭)。

#### 十、創世記裡有三個造字

1. 從無到有的創造(創一 1 創造天地，21 造出大魚，27 造人) bara(希文) Create(英文)
2. 用已有的材料作成(創一 26) Asah(希文) Make(英文) 說明人是用材料—土造成。
3. 作成一種形狀(創二 7，8) Yatsar(希文) to mould

雅各 1

流便 5

西緬 7

利未 4

猶大 4 另兩個孫 2

以薩迦 5

西布倫 4

底拿 1

迦得 8

亞設 6 另孫 2

約瑟 3

便雅憫 11

但 2

拿弗他利 5

雅各全家都住在歌珊地(意思是邊界，邊疆)。

## 第四十七章要點

雅各為法老祝福，從來是位分大的為位分小的祝福(來七 7)。

雅各說他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雅各當年是 130 歲，他雖然大到可以為法老祝福，但他深處是柔軟的，覺得雖活了 130 歲，仍是不敢誇耀，知道自己不行。

雅各活了 147 歲在埃及住了 17 年。他對約瑟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謙卑的性情)雅各要求約瑟把他葬在迦南地，他相信迦南地是神要他守住的地和國。

雅各要約瑟起誓，以色列在床頭敬拜神，不需要祭壇，因他已和神有聯合，交通。這個敬拜是扶着杖頭的，說明他的依靠神。

約瑟又對他們說，「你們不要在路上相爭」，要弟兄彼此相愛。

## 二、雅各的甦醒

1. 雅各聽說，約瑟還在，並且作埃及全地宰相，雅各心裏冰涼。因為他不信他的兒子們。稱作雅各。
2. 雅各看見約瑟打發來接他的車輛（聖靈的代表）雅各的靈就甦醒（活了）。
3. 靈活了的雅各，稱作以色列。

## 第四十六章要點

### 以色列全家下埃及

以色列帶着一切所有的，起身來到別是巴，就獻祭給他父親以撒的神。別是巴的意思是「起誓的井」，別是巴是迦南地的南方，從別是巴再往南就可以下到埃及。

亞伯拉罕曾在別是巴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創二十一33)以撒在別是巴給井起名叫示巴(誓言之意，創廿六33)，又築壇(創廿六23)。

雅各在別是巴向神獻祭，他先求問神，他能否下埃及去，雖然他想去約瑟但必需先尋求神的旨意，因此他向神獻祭。

### 一、神在異象中對以色列說：

1. 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我是全能者）。
2. 你下埃及去不要懼怕。
3. 我必使你在這裏成為大族。
4. 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帶你上來。
5. 約瑟必給你送終。

有了神的話，雅各就從別是巴起行，並且都坐上約瑟派來的車。

### 二、雅各家來到埃及的共有 70 人。

into a form (英文) 說明人是作成了神的形狀。

以上三個造字在以賽亞書四十三章 7 節說到神造人，全部都用上了。第一個字是從無到有的創造，第二個字是作成一種形狀作成，第三個字是用已有材料作成（造作）。

### 十一、神的名稱在舊約聖經中有三個字

1. Elohim：（複數名詞，作單數用，動詞用單數），原文的意思是至高者，supreme Highest。創一1中文把這字翻譯為「神」。
2. El 原文意思是全能者，Almighty，創十六13，中文也翻譯為「神」。
3. Yeh-ho-Vaw 音譯為耶和華，原文意思是「我是」(I AM)，及「自我永遠存在的」，創二4，英文是Jehovah，中文按原文的音譯為耶和華。

### 十二、每節中的有晚上有早晨，和黑暗，夜，光，晝的 strong's 原文編號不同，因此在原文字也不同。

中譯字	編號	原文意
晚上	6513	不是暗，是在光管理下的暗，所以似暗非暗。非暗非夜的一種結構。
早晨	1242	夜退去了，就是早晨。
黑暗	2822	淵面黑暗的暗字（創一2），光暗分開的暗字（創一4）以及稱暗為夜的暗字創一5）是同一個字。是與光相對的。撒但是屬於黑暗的。
夜	3915	暗又稱為夜（創一5），夜就是黑暗掌權（約十三30），但當光進來，光暗就分別開了，當夜又在光的控制管理下，和真正的黑暗又有區別的時候故稱為晚上。
光	216	神就是光（約壹一5）光和暗是相對，在祂毫無黑暗。
晝	3117	就是一日，（創一五的「晝」和這是頭

一日的「日」原文是同一字)

十三、亞當這個字的 strong' s 編號是 121，和「紅土」是一個字根，也是「紅」的意思。

十四、第二節，地是空虛混沌的「是」字，可以翻譯成「變成」，因為和創十九26節是同一個字。說明，地曾受到神的審判「變成」了虛空混沌，淵面黑暗。現在神在這受過審判的地上重新修造。

十五、創世記希伯來文的意義就是「起初」或「原始」。本書所包括的時間約有 2315 年，自主前 4004 年至主前 1689 年止。第三節開始，應該是第一節創造之後的另一次修造，除了人和生物外，其中多半不是從無到有的創造，乃是修改，或直接顯露原有之物的修造。第三節的「光」不是從日月星來的光。而是肉眼看不見的光。第四天神造出日、月、星；就是光有了體（光體）這時就有了肉眼可見的光。

## 第二章要點

第二章是比較詳細的說到人的創造過程，以及為人生存預備的環境，亞當應是基督的預表。（林前十五 45）。夏娃應是教會的預表。（弗五 31-32）。

第二章同時也說到「人管理地」的能力——魂的能力。在亞當墮落前亞當魂的力量是受亞當的「靈」的管理。創世記第二章，亞當的魂是在靈的管理之下。到創世記第三章人的魂獨立了，不服靈的管理而犯罪。第 7 節應翻譯為「就成了活的魂」魂是人的「自我」，是人的「己」，魂的功能有思想，感情意志。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這個土原文是紅土，（含鐵等礦物質元素的土），人的身體含多種化學元素。神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生氣」原文意思是生命的氣或使他能活的氣，這個氣

約瑟對付他哥哥時說的是嚴厲的話（四十二 30），約瑟的目的要使他們成為誠實人。他們稱呼約瑟作，「我主啊！」（四十四 18）並且向約瑟下拜。

在殺約瑟的事上，流便和猶大都不同意。是猶大提議賣約瑟（三十七 21-28）

四十四章猶大為便雅憫向約瑟求情又願意替便雅憫作奴僕，換取便雅憫回去，也保守他們父親雅各的命（四十四 33），這是猶大的愛。

猶大又曾在雅各的面前為便雅憫作保（四十三 9），雅各又打發猶大先去見約瑟（四十六 28）因此在四十九章猶大是受雅各祝福的。（四十九 1-12）

四十四章的銀杯對他們是一個試驗。不只是個「誠實」的問題，而是「愛」的問題。

最終，猶大的話感動了約瑟，使約瑟和弟兄們相認。

## 第四十五章要點

這章記載約瑟在愛裏和弟兄相認，並以以色列的甦醒。

### 一、弟兄相認；

1. 約瑟認識他被賣是出於神，要他們不要自憂自恨（約瑟已赦免他們）。
2. 神差約瑟到埃及是為了救贖生命（四十五 5），為要存留餘種（四十五 6）
3. 約瑟已被升高為主。（全埃及的主，四十五 9）
4. 約瑟有一切的榮耀（四十五 13）
5. 趕緊地將我父親搬到埃及來（四十五 13）這是對以色列的愛。

約瑟送給他們各人一套衣服，惟獨便雅憫 300 銀子，五套衣服（四十五 22）



約瑟的經歷是預表主耶穌，他被肉身的弟兄所棄所賣，現在經過死而復活坐在寶座上，被外邦人接受為救主，然後經過神所安排的迦南的饑荒，他們向約瑟求救，（當外邦人數目添滿，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羅十一 25-26）

## 第四十四章要點

便雅憫（右手之子，神所祝福的）他在以色列家是唯一能把約瑟和其他以色列後代聯系在一起的力量，他既有猶太人的肉身關係。又是約瑟同一生命的關係，（他預表以色列中的基督徒）。

約瑟弟兄們第一次到埃及買糧，留下西緬的目的乃是為着便雅憫（四十二 20）

四十三章，便雅憫既然來了，這個聯系就不能斷絕，約瑟要通過便雅憫拯救以色列全家。四十三章32節的宴席也是因為便雅憫才有的。30節約瑟還為便雅憫哭了。

雅各是約瑟的父親，也應該是作為以色列和在埃及的約瑟間能彼此聯系的人，但雅各晚年是敬畏神的人，約瑟的哥哥們卻不是敬畏神的人，而且雅各年老，從肉體上來講，快要離開他們，所以為了拯救以色列的後代，約瑟必須把救恩放在弟兄們身上，他盼望便雅憫成為敬畏神的人，不要學他的哥哥們。因此他用銀杯來試驗他們對便雅憫的愛。

四十五章 12 節和四十五章 22 節也是把便雅憫放在特殊地位。

雅各也是把便雅憫放在特殊地位（四十二 38）最後以色列把便雅憫獻上（四十三 14）

在約瑟給他哥哥們的多次對付下，他們對賣約瑟的事已經知罪（四十二 21-22），他們戰戰兢兢（四十二 28），已經不是過去任自妄為的情況。

是從神來的。一個用土作成的死的人體，加上了從神來的生氣，（這氣就是人的靈），這個身體就活了（就有思想、感情、意志）稱為「活的魂」原文是成了活的魂。因此人是由靈、魂、體三部份構成（帖前五 23、來四 12、提後四 22 人的靈）。

第二章的安息日是為神的，不是為人的，因為人沒有工作，不需要安息。第七日沒有說有晚上有早晨，預表神進入永遠的光明中。安息了。

### 一、有關分別善惡知識樹的問題

1. 分別善惡知識樹是在伊甸園中，伊甸園是亞當修理看守的（創二 15）。因此亞當完全可以管理所有的樹，包括分別善惡知識樹。他有權不吃這樹上的果子（創二 16，17）。
2. 創世記二章 16 節：「耶和華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這句話在 J. N. Darby 的翻譯是「Eating you Shall Eat」吃你願意吃的。神造人，給人一個自由意志。亞當可以隨自己意思給天空的飛鳥和地上的走獸隨意取一個名字。神尊重他的個人意志，並不干預。同樣，神也使他修理看守（創二 15），創世記一章 28 節，使他們治理這地，神也讓亞當隨他自己的意志去看守，修理，治理。神不作強迫人的事，神雖然給人命令，要人照着祂的命令行，但神尊人自己的人格（personality）因為亞當沒有犯罪以前是在靈（神吹的氣）的管理下，因此神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但有的事是人不應作的，神會預先告訴人，並且會告訴人作那事的後果，讓人自己去選擇，就如創世記二章 17 節「只是分別善惡知識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原文是分別善惡知識樹）。

### 3. 分別善惡的問題

在新約聖經中，有兩個善字。一個是 Strong's 編號 18

號，agathos 這個字專指神是善的源頭而言（太十九17），是專指道德的善。

別一個是 Strong 's 編號，2570 號 Kalos 善，這個字是指人的善，聖經中特別指基督徒的善行。或是由於基督徒接受了神的生命而有的善（裏面的）及行為（外面的），（林後十三7、加六9、帖前五21、多二7，14，三8，14、來十24），神是善的，所以神能分別善惡。基督徒有神的生命也能分別善惡（羅七21-23，十二9、來五14）。

4. 由於善的源頭不同，善的標準也不同，分別善惡知識樹是表徵出於神以外的善惡標準，人以為是善的，神的生命可以認為是惡的。法利賽人的義（善）在神看來是假冒為善。神的生命（生命樹）所分辨的善的標準是很高的。（太五20，28，37，44）
5. 神希望人吃生命樹的果子，乃是接受從神來的生命來分辨善惡。一切應依靠神的生命，而不是靠人自己的知識，聰明，智慧來分辨善惡，人如吃分別善惡知識樹的果子，就是離開神的生命，而憑人的魂（思想、感情、意志）去分別善惡。
6. 亞當被創造時是有人的生命——受造的生命，神希望亞當吃生命樹的果子，是希望亞當除了有受造的生命，再接受一個非受造的生命，使亞當從「神造的」成為「神生的」。亞當失敗了。神的救贖起首，末後的亞當（基督）才能成功神的旨意。人的自由意志（亞當的受造生命）是要經過伊甸園中的試煉。

## 二、亞當和夏娃的預表

以弗所書第五章31節明說亞當和夏娃是指着基督和教會說的。亞當是預表基督，夏娃的被造是使亞當沉睡，沉睡不是死，死與罪有關（羅五12）。亞當的沉睡不是為贖罪，而是要給夏娃生命。基督的死是為贖罪，當基督在十字架上死時，祂說「成了」（約十九30），意思是贖罪的工作已完成。然後兵丁

雅各說，約瑟沒有了，西緬沒有了，你們又要將便雅憫帶去。這些事只有雅各一人承擔，所以雅各說：「這些事都歸到我一人身上。」

雅各不許便雅憫同去買糧。因為他是拉結生的。如果約瑟沒有了，他要盡力來保護便雅憫。便雅憫和雅各的命相連，否則使雅各白髮蒼蒼的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雅各要保護自己的感情。不許便雅憫去。流便用他的兩個兒子作保，如果流便不帶便雅憫回來，要雅各殺他的兩個兒子。

## 第四十三章要點

雅各的兒子們第二次去埃及買糧，約瑟與便雅憫相會。

迦南地饑荒甚大。雅各的兒子們帶回的糧食吃完了，雅各要兒子再去買糧。到埃及買糧的條作，必需帶便雅憫去。

猶大願為便雅憫作保，並願永遠擔罪，（創卅八章猶大也應該有兒子）

11節，以色列說：「若必須如此。」雅各同意便雅憫去，這是雅各屬靈的進步，所以稱他為以色列，沒有稱他為雅各。為了以色列的全家和以色列的孫子有糧（8節），他願意把便雅憫獻上。此外以色列吩咐要帶禮物，並加倍的帶銀子（償還上次的）。

以色列說：「但願全能的神使你們在那人面前蒙憐憫，」這是以色列在魂的感情上捨己，依靠神，並說「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吧」！這實際上是把感情放在祭壇上（十字架治死自己的感情）這裡又稱他為以色列。

約瑟能按着他弟兄長幼的次序排列他們的席位，又給便雅憫的食物比別人多五倍，這些都表明，他們受到了奇妙的待遇。恩典和愛傾倒他們身上，但是他們因在黑暗裏，看不見那實際。

他在受苦的地方昌盛。

## 第四十二章要點

記載約瑟的哥哥第一次從迦南地下埃及去糶糧的事。

從約瑟作埃及宰相，經過七個豐年又經過七個荒年的前兩年（四十五6），約瑟約為39歲/40歲，他離家已22-23年了。

約瑟的哥哥們並不認識約瑟，約瑟卻認識他哥哥們，約瑟不只從肉體的外表認識他的哥哥，更是從內心認識他的哥哥。

他哥哥的惡行（三十七2）不與他和睦（三十七4）恨他（三十七4），他哥哥想殺他（三十七20）他哥哥賣他（三十七28），他哥哥欺騙父親說約瑟被惡獸撕裂了（三十七32）。他哥哥對他沒有憐憫（四十二21）

當廿餘年後，約瑟成為埃及宰相，他哥哥們前去買糧，約瑟認識他們，但他們不認識約瑟，約瑟為了知道他們的誠實與否？不能立刻認他們，因此要他們下次把便雅憫帶來作為他們誠實的證據。

奸細，在希伯來原文的意思是窺看。是動詞。或作行走的意思。走到埃及來看。24節，從他們中間挑出西緬來，西緬是二哥，是很殘忍的（三十四25），很可能是他主張殺約瑟。

約瑟這樣作並非是報復，而是對付他們的肉體，指出他們的惡，領他們悔改。（約瑟是預表基督）。

四十二章35節約瑟把他們買糧的銀包都還給他們，這是恩典，生命的糧是白白賜給他們的，不需要買（銀子是代表買及救贖的意思出三十11）

宰相家裏的人是應該白白享受的。不需要付錢。所以把錢退還他們。

他們看見銀包就都害怕，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是宰相家裏的人。

刺祂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約十九34），水是表徵生命，血是表徵贖罪（希九22）。水的流出是基督贖罪工作完成之後，與罪沒有關係，乃是為着給教會生命。（約四7-14）。夏娃是亞當的骨中骨（裏面），肉中肉（外面），因此教會的裏外都應該是出於基督的，只有出於基督的才是教會（只有出於亞當的那部份才是夏娃），因此只有出於基督的那部份——神的生命，才是教會。

教會不是某弟兄+某弟兄+某弟兄……。教會不是所有基督徒加在一起，教會乃是每個基督徒裏面神的生命合在一起，才是教會。當擘餅聚會時，乃是每個基督徒吃進去的那部份，（屬於基督身體的）才是基督的身體（林前十一24）。因此在基督徒身上，人一切屬肉體的才幹，辦法，聰明，能力全部要傾倒出去，只剩下基督，才是教會。

三、伊甸園裏面的水和啟示錄廿二章的水不同，生命水要等到基督來了，才有生命水及生命河（約四13、啟廿二1）。

## 第三章要點

第三章是說到人的墮落和神救贖的原則

一、夏娃的失敗在於：

1. 給魔鬼留地步，（弗四27、雅四7）輕信魔鬼的謊言（約八44）。
2. 懷疑神的話（創三1），加添神的話（創三3不可摸，啟廿二18）。
3. 不站在「幫助」亞當地位，獨立於亞當，自己單獨接待「蛇」。（創二18）。
4. 落在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下。（創三6，約一，二15-16）。

二、亞當的失敗在於：

1. 失去修理看守的責任。
2. 不站在神所安排的男人地位上。
3. 不遵守神的命令。

### 三、魔鬼試探的特點

1. 使人懷疑神的話。
  - (1) 以言語來混亂神的話——「神豈是真說，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
  - (2) 你若是神的兒子，（太四3）——用疑惑來引出人的驕傲，獨立於神之外。
2. 修改神的話——改變事實——你不一定死。
3. 把人帶進魂的獨立，離開靈的管理，（眼睛明亮，如神，）背叛神，我要與神同等（賽十四14）。眼睛明亮——有屬世的智慧，屬世的分別善惡，屬世的羞恥感覺（赤身）。屬世的榮華（太四8）。
4. 使人相信魔鬼的話

### 四、基督徒一定要分辨什麼是出於神的，什麼是出於魔鬼的。

1. 出於神的——有對神的信心相信神的話，愛神，愛弟兄，不論斷人，活在光中，住在主裏，順服聖靈的帶領。滿有喜樂，平安。不憂慮，不懼怕。屬靈生命長進成熟。
2. 出於魔鬼——懷疑聖經的話，懷疑神的愛，妒嫉弟兄，背後說人，失去與神的交通，落在黑暗裏。表面上是為神，為教會，實際是為自己。沒有光，看不見自己的罪，常推諉責任給別人（亞當推諉責任給夏娃）。有掛慮、有懼怕。沒有平安和喜樂。

五、無花果樹的葉子：聖經裏的植物是表徵人行為的義，又表徵人聖潔的生活（利二章的素祭、啟十九8），如皂莢木，香柏木等。聖經裏的救贖必需有動物流血（來九22），不是用人的辦法用樹葉作衣服遮蓋。這是靠行為稱義。

六、人失敗後是神來找人，不是人找神。人有罪懼怕神，用躲

順服父親（創卅七13-14），敬畏神（創四十二18）。  
從哥哥的罪行中分別出來（創卅七2）。  
被賣沒有怨言（創卅七28）。  
生活顯出神的同在（創卅九2）。  
忍耐（創四十23）。  
抵擋罪惡（創卅九9）。  
神給他兩個異夢成為他依靠神，信靠神的鼓勵。  
神把約瑟降為卑（下監），使他學習謙卑，順服，忍耐，凡事相信，包容，盼望。到了神的時候，神會使他升高。

## 第四十一章要點

約瑟成為埃及宰相

藉着法老的兩個異夢，（這是神作的，就像酒政和膳長的夢）都是神的安排，為要拯救約瑟，使他成為埃及的宰相，成就神的旨意。

約瑟見證解夢不在他而是在神（16節）。

法老也見證說，有神的靈在約瑟裏頭。（38節）

約瑟見法老的時候年30歲，他17歲被賣，受試煉13年。

約瑟作了埃及全地的宰相（四十五8）

埃及地七個豐年過去，又來了七個荒年，但約瑟已儲存了五谷甚多，如同海邊的沙，無法計算。因為谷不可勝數。（49節）

天下的人都往埃及去籴糧。（57節）

屬靈的饑荒只有「有神同在的人」才能供應，因為他們常常積蓄五谷甚多（49節）（約四36）積蓄五穀（果實）到永生。為了永生積蓄屬靈的果實來供應饑荒的人。

約瑟的兩個兒子，以法蓮（昌盛）瑪拿西（使之忘了），在約瑟的經歷上先是忘了一切困苦，和我父的全家，然後神使

監（護衛長府內的監）裏。

耶和華與他同在，他就百事順利，耶和華因約瑟的緣故賜福與波提乏的家（2節）。

耶和華與約瑟同在…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21節）。

耶和華與約瑟同在，耶和華使他所作的盡都順利（23節）。

波提乏的家對約瑟是一個試煉，人，事，物，罪的試煉。

當約瑟被陷下監，監獄對約瑟又是一個新試煉。

無論在任何環境，必須有神的同在。即使是罪的試探，「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9節）。

要注意11節，「家中人沒有一個在那屋裏」，這是撒但引誘人犯淫亂罪的機會，我們不能給撒但留地步（弗四27；雅四7），務要抵擋撒但。約瑟勝過了撒但，忍受了苦害，這是為義受苦（彼前三14）是有福的。

## 第四十章要點

### 約瑟升高

藉着埃及王的酒政和膳長下監，神在約瑟身上顯出解夢的恩賜，同時也藉着酒政拯救約瑟。

神的拯救有神的時間，酒政忘了他，但神沒有忘記。

舊約聖經記載兩個解夢的人，一個是約瑟，一個是但以理。

一個有恩賜解夢的人一定是高舉神（創四十一16），不是高舉「自己的恩賜」，更不是高抬自己，自己應該是謙卑的，順服的。

一個有恩賜的人，不必自己刻意到處自我宣傳，吹噓，而是神照自己的旨意安排，他只要順服神的旨意。

約瑟在卅歲前學的功課

藏的辦法，逃避神的面（審判）。

七、創三15，女人的後裔是基督（賽七14）。「女人」是表徵屬於基督的人。出於亞當的才稱女人。（亞當預表基督）。

八、人犯罪後，如要得到神的永活的生命（生命樹的果子），必需經過救贖的路（基督的救贖）。因此生命樹的道路被嗾啞啞（原文意保衛者）和火焰的劍（火的審判）封閉了。

## 第四章要點

一、亞當和夏娃組成的第一個家庭，由於罪進入這個家，出了兇殺事。

二、獻供物給神，就是事奉神，事奉神不能按人自己的意思，必需按神的旨意。人墮落後，人一定要認識自己有罪，需要救贖，需要聽神的話。該隱是種地的，可以拿地裏的出產供物獻給神，地雖然受了咒詛，但神是命令「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創三17）該隱應該把地裏最好的出產獻給神，利未記廿三10是要以色列人獻上初熟的禾捆——初熟是代表復活（林前十五20）。就是經過死而復活。聖經沒有記載該隱是獻「最好」。亞伯是將他羊群中頭生的（最好）。（出十三7）。和羊的脂油（利三16-17）。為供物獻給神，因此神看中亞伯的供物。亞伯看見人需要救贖，需要流血。（來九22）

三、該隱不應該對神「大大的發怒」，也不該變了臉色，這是背逆神。

四、神對該隱說「你若行不好，罪就伏在門前」（創四7）。

神明說該隱行得不好，就是「有罪的行為」。發怒，變了臉色，是不願悔改，魂裏的感情控制整個人。罪就伏在門前，罪這個字也可翻譯成罪的刑罰就在眼前（亞十四19）。它必戀

慕你，意思是使你受罪的纏繞。你卻要制服它，意思是你應該勝過罪。

- 五、該隱沒有聽神的話而悔改，反而把怒氣轉到亞伯，將亞伯殺了。成為人類第一個殺人兇手。撒但在第一個家庭中開始了第一件兇殺事件。（約八 44）
- 六、被害流血而死的人，他們的血是可以向神哀告的（啟六 10、太廿三 35、民卅五 30-34）。
- 七、創世記四章 18 至 24 節是殺人兇手該隱後代的家譜，要注意其中的以諾，拉麥，和五章 21 節的以諾，五章 28 節的拉麥是不同的人。
- 八、該隱名字的意思是獲得者，佔有者。同時也有打，搶的意思，亞伯是虛空的意思。（認為人是虛空的，所以需要敬畏神）。
- 九、該隱後代的名字雖被記載，但他們的日子不被神紀念。（沒有記錄活多少年）
- 十、亞當又生了一個兒子塞特，代替亞伯，從塞特的兒子以挪士（原文意是必死的人）起，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因此塞特的後代是被神紀念的。

## 第五章要點

第五章是塞特的後代的家譜，一直記載到挪亞五百歲生了閃、含、雅弗，下面是一張表格，方便計算每代的日子和發生的大事。

從亞當到挪亞 600 歲（洪水來臨）共有 1656 年。

瑪士撒拉的名字是「箭人」，從亞當到瑪士撒拉去世也是 1656 年，因此洪水那年瑪士撒拉已離世。

從亞當到亞伯蘭出生共有 2046 年。

愛的（創四十四 14-18）

流便因為是長子，有責任向父親交待，不能害約瑟的性命。

當雅各看見約瑟的染了公羊血的彩衣，他卻不肯受安慰（他相信了他兒子的欺騙）。雅各沒有在外面發怒，責備人，他乃是回到裏面為約瑟悲哀，說明雅各的性情已經改變，他被兒子欺騙，他沒有用肉體去對付，而是哀哭，哀哭是裏面的，感情深處的悲痛。他也相信這件事情有神的許可，否則不會臨到他身上。

## 第卅八章要點

是記載猶大和兒媳亂倫的事

- 一、猶大開始是希望二子俄南為長子珥留後，但俄南不願意。俄南死了。
- 二、猶大知道三子示拉應為兩個哥哥留後，又怕示拉再走俄南的路，他就把他瑪的事拖下來，以致不義。（26 節）
- 三、他瑪就從猶大留後這是犯罪，生了法勒斯（意是搶着出來）與謝拉（上升）。

法勒斯是主耶穌家譜上的祖先。他瑪（意思是棕樹、被建立）是主耶穌家譜中四個女人中的一位犯了亂倫的罪的女人，主耶穌的家譜說明主的救恩臨到罪人，主耶穌是把他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的。

## 第卅九章要點

約瑟下監

記載約瑟在波提乏（意思是公牛的祭司）家直到被下在內

## 第卅七章要點

### 約瑟被賣

從卅七章到五十章主要是記載雅各兒子們的事，特別是約瑟和哥哥們的事，但在卅七2仍說是雅各的記略。雅各雖然改名叫以色列，但從卅五章起聖經中有時用雅各有時用以色列，用雅各乃是說雅各本來的屬性，說以色列乃是說已變化了的雅各。雅各兒子們的事仍包括在雅各內，況且許多事仍涉及雅各，故是雅各的記略。

### 雅各感情的對付

在雅各的家庭裏，他最愛拉結，在他的兒子中他最愛約瑟，這是雅各肉體的感情，神要折毀這個「愛」。

卅三章1-2節雅各安排全家見以掃的次序是使女和她們的孩子在前頭，利亞和她六個孩子在後頭，拉結和約瑟在盡後，說明雅各的愛的次序。

卅七章中約瑟將他哥哥們的惡行報給他們的父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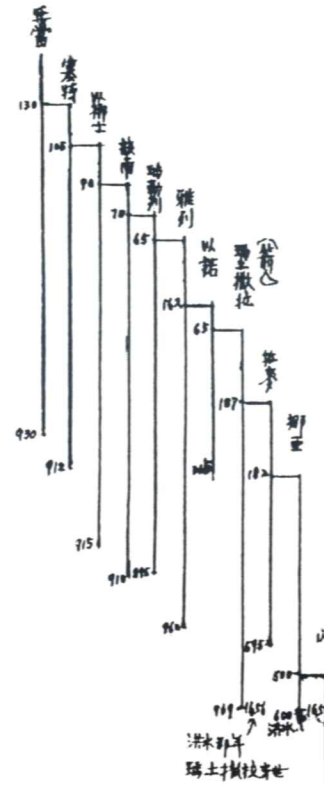
雅各給約瑟作了一件彩衣，以及約瑟的兩個夢，都進一步造成哥哥們恨約瑟，這種恨是罪，同時也說明約瑟在童年時代就受寵愛。

12節以色列因為關心他的兒子和群羊的平安打發十七歲的約瑟去看哥哥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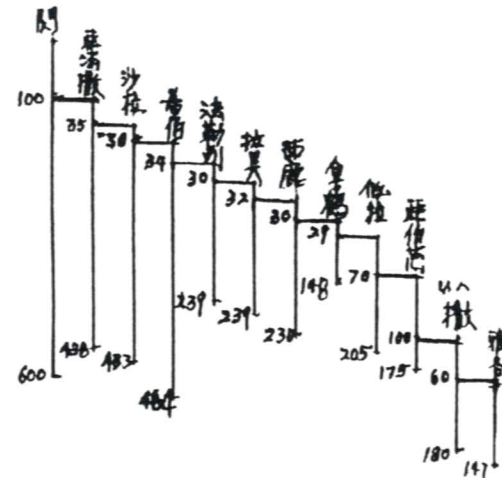
這說明以色列對其他兒子的愛，寧願打發他最愛的兒子約瑟去看望哥哥。約瑟在童年就有異夢的經歷，他的兩個夢都應驗了。這是出於神。

約瑟的哥哥們先是要殺他，「你看！那作夢的來了，來吧！我們將他殺了。」他們希望約瑟的夢不能實現，但是由於神的保守他們將他賣了。被賣到埃及去。

猶大提出來不能殺約瑟把他賣給以實瑪利商人。猶大是有



從亞當到挪亞600歲共有1656年，該年神用洪水審判了地，也就在那年，瑪土撒拉已離世，因此他名字的意義是「箭人」，洪水來之前，他已如箭射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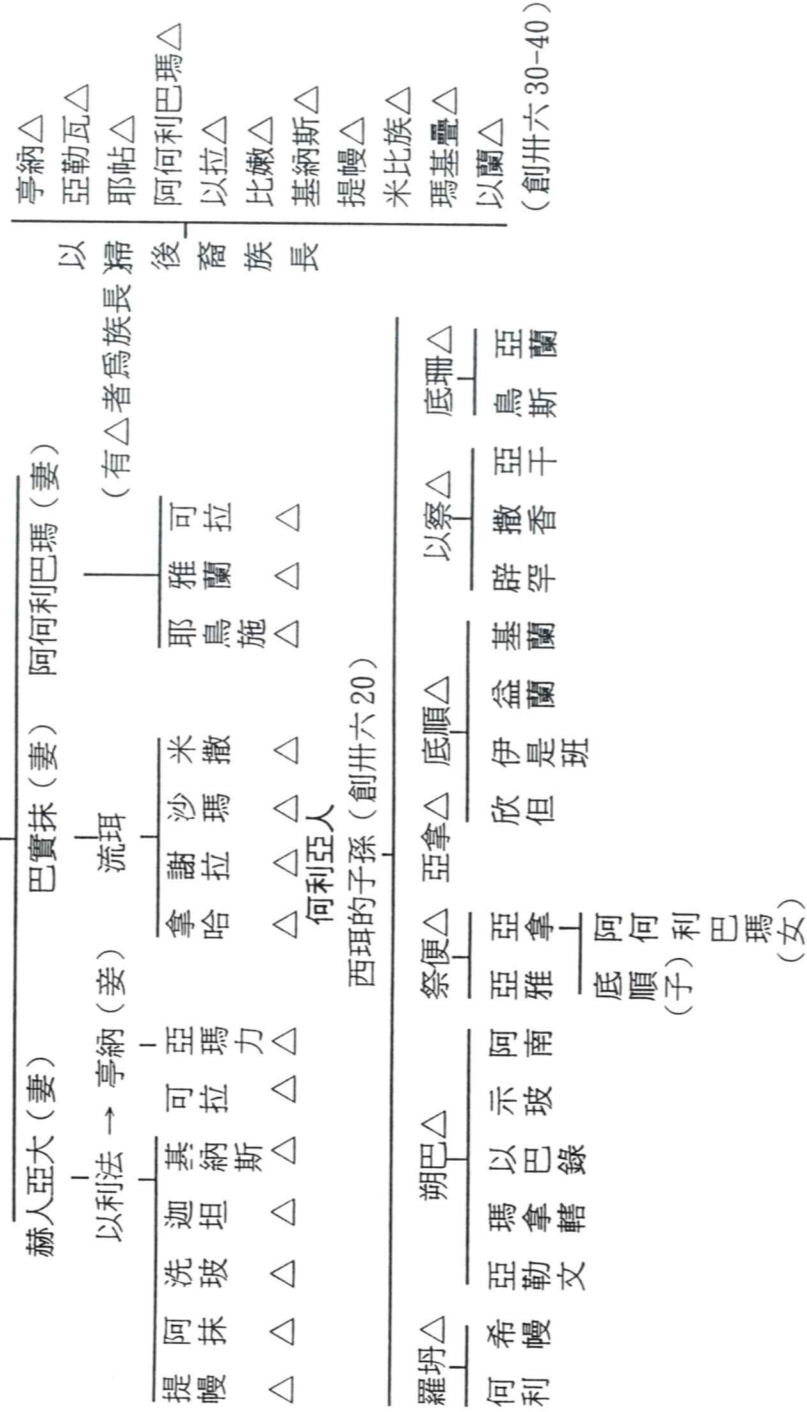


從閃到亞伯蘭出生共有390年從亞當被造到亞伯蘭出生共有2046年

## 第六章要點

- 一、創世記六章2節神的兒子們兩個字，strong's編號是：神430，兒子121，與約伯記一章6節，二章1節神的眾子是相同的字，因此兩處的意思應是相同的，約伯記中的神的眾子（也可翻譯為神的兒子們）是天使，因此創世記六章2節神的兒子們也應該是指天使說的。猶大書6節所說的「又有不守本位，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主用鎖鏈把他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裏，等候大日的審判」。應是指創世記六章2節那些犯淫亂的天使。
- 二、天使這個字在原文是陽性，不能根據馬可福音十二25節所說的「人從死裏復活，也不娶也不嫁，乃象天上的使者一樣」就解釋不娶不嫁的人是中性，天使不是中性。  
基督徒都有神兒子的靈（加四6），都是神的兒子（加三26），將來復活或活着身體改變成為靈體，雖然不娶不嫁，並不是中性，因為在原文兒子這個字是陽性。  
馬可福音十二25節所說的天使不娶嫁，並不是說天使不能嫁娶，乃是神不許他們嫁娶。
- 三、天使是服役的靈（希一14），沒有肉體，但從舊約看，天使向人顯現的時候是以肉體顯現。他們能吃、喝（創十八8）。因此涉及到屬靈界的事，我們不能只用我們現在有限的認識去判斷。天使既然在肉身顯現時是和我們相似可以吃喝，那麼，他們難道沒有可能利用他們顯現的肉身犯淫亂的罪嗎？
- 四、神的兒子和人的女兒們交合生子，是靈肉混雜的後代，神是不許這樣的後代存活的，偉人原文意思是墮落者。
- 五、猶大書是針對行淫的事，從5-7節，例舉了以色列人，不守本位（不守自己原始的地位）的天使和所多瑪，蛾摩拉

### 以掃及何利人家譜 以掃（創卅六1-19）





聯合了。

以撒共活了 180 歲。

## 第卅六章要點

記載以掃的後裔和他們的住地。

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亞瑪力的祖先（創卅六 16）亞瑪力的意義是好戰，餓盡的民。西珥的意義是有毛或崎嶇。

（見掃及何利亞人家譜）

### 一、以掃後裔族長（創卅六 40-43）

亭納，亞勒瓦，耶帖，阿何利巴瑪，以拉，比嫩，基納斯，提幔，米比薩，瑪基疊，以蘭。

### 二、以色列人未有君王治理以先在以東地作王的人如下：

以東地的王（創卅六 31-39）

比拉（比珥子）京城亭哈巴

約巴（波斯拉人謝拉子）

戶珊（提幔人）

合達（比達子）京城亞未得

桑拉（瑪士利加人）

掃羅（利河伯人）

巴勒哈南（亞勒波子）

哈杰（妻為米希他別，是米薩合孫女，

瑪特列之女）京城巴烏。

等淫行的罪。

六、六章 3 節「人既屬乎血氣，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這節聖經在原文，人是「他們」，既是「又」，屬乎是「誤行，走迷了」的意思，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的住字應譯為「相爭或管理」。因此這節聖經可以翻譯成「他們又誤入血氣（肉體），我的靈就不永遠和他相爭」。他們又誤入血氣，或走迷了路，看來先誤導他們的應該是犯罪的天使了。而人是又（第二個）被天使引誘犯罪的。

七、六章 9 節「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這和約伯記一章 8 節「約伯……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相同。從聖經裏我們讀到，人類的歷史是可以分成幾個時代的，如：無罪時代的亞當，以後相繼有良心時代（亞當被逐出伊甸園）後的時代，人治時代（挪亞出方舟後 創九 1-6），應許時代（亞伯拉罕），律法時代（摩西傳律法），恩典時代（從基督降世到基督再臨 約一 17），國度時代（千年國），新天新地（永永遠遠）時代。

八、羅馬書二章 11 至 16 節就是說到，神不偏待人，有律法的以色列人是按照律法受審判，沒有律法的人是按是非之心（良心）受審判。今天是恩典時代，神乃是根據是否接受主耶穌作救主來要求每個人。

九、無罪時代，良心時代，應許時代也有人統稱為列祖時代。

十、方舟是預表主耶穌，凡在基督裏的就蒙救贖。方舟的尺寸，高 30 肘，三是神的數目，（神是三一神），寬 50 肘，5 是負責的數目，10 是人完全的數目，方舟長 300 肘，表徵神的完全救恩，（高也是這個意義）寬 50 肘，是人完全負責的數目，因此從方舟尺寸看，方舟代表基督是神而人，既有神完全的救恩，主耶穌也是有人完全負責的救恩。

十一、六章6節的後悔，可以翻譯成嘆息，To be sorry 或可憐，to pity 神為人嘆息。

## 第七、八章要點

- 一、洪水泛濫時，挪亞整六百歲，（創七6），正當那日，挪亞六百歲那天是二月十七日，挪亞一家進入方舟，當天大淵的泉源都裂開了，那天也就是挪亞六百歲。
- 二、六章19節「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樣兩個，一公一母，你要帶入方舟」和七章2節「凡潔淨的畜類，你要帶七公七母，不潔淨的畜類你要帶一公一母」，並不矛盾。因為六章19節說每樣兩個，必須是一公一母（一對）不能帶公不帶母，並不是說只帶一公一母，而七章2節才是應帶的數目。
- 三、七章12節，四十晝夜降大雨在地上，也就是七章17節洪水泛濫的四十天。七章24節，水勢浩大一百五十天，是說洪水只維持了一百五十天。一百五十天正好是五個月水就漸消（八3），從二月十七日到七月十七日正好是一百五十天（聖經是每月按卅日計算）。到十月初一日山頂都現出來了（八5），就是從七月十七日再過七十四天，山頂都現出來了。再過四十天，就是從十月初一日到十一月十一日，挪亞放出一隻烏鴉去，又等了七天就是到十一月十八日，鴿子叨一個新榨下來的橄欖葉子回來。又等了七天就是到十一月廿五日，鴿子就不回來了。到挪亞六百零一歲正月初一日，地上的水都乾了，正是挪亞六百零一歲二月十七日，地都乾了。洪水在地上整一年。
- 四、四十這個數字（創七17，八6）代表試煉（太四1、民十四33）。
- 五、八章21節，耶和華聞那馨香之氣，可以翻譯成耶和華接納

雅各從伯特利的可畏（創廿八17）進到伯特利的喜樂裏，他將喜樂的酒獻給神，並將伯特利分別為聖，是很大的改變。

雅各既然受到神在雅博河基本對付後，他的肉體受了致命的打擊，但是他的感情，思想，意志還不夠在神前專一，他的生命還不夠單純，他的愛還有偏向，他的思想仍有肉體的活動，但他的意志已沒有像過去那樣自以為是了。

因此在雅博渡口受對付後，雖然他也走路，但是他已是瘸子（肉體力量不強了）。

他在底拿的事上，沒有用肉體的辦法去對付。

在伯特利，利百加的乳母死了，利百加的乳母底波拉一定是養育過雅各的，應該很有感情，現在死了，雅各的感情有失母愛之感，所以那棵樹叫亞倫巴古（哭泣之橡）。底波拉（蜂的意思）就葬在那裏。

雅各在去希伯倫的路上到了以法他（結實的），拉結剛生下便雅憫就死了，雅各最愛拉結，這時，他感情受到很重的打擊他默然的承受了。

在以得台，他的長子流便去與他的妾辟拉同寢，以色列也聽見了。他沒有在外面，行為上有任何表現，而是在心裏承受，雅各改變了，所以從創世記卅五章21節起，他的名字就記載為以色列。

從創世記卅二章28節，神為雅各改名以色列後，聖經的記載仍稱他為雅各，創世記卅五章1節：「神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並沒有記載神對以色列說。而且此後聖經中有時記載他為雅各，有時稱他為以色列，說雅各時是指他的「舊人」，說以色列時是說他的「新人」。

27節雅各來到以撒那裏，就是希伯倫（意思是與神聯合）。

亞伯拉罕在迦南地走遍了許多地方，從示劍開始，最後是走到希伯倫，中間經過了伯特利（神的家）。

雅各也是從示劍開始經過伯特利，最後到了希伯倫，與神

示劍是肩的意義，肩是說到承擔的力量，亞伯拉罕到示劍乃是神讓他看見，神作他的力量，神擔負他的重擔。雅各在示劍也是他要他先經歷神的力量，使他看見神的保守，但不能停留在示劍還必須到伯特利去。（創卅五5）

伯特利是神的家，家是表示團體，亞伯拉罕第二站也是伯特利（創十二8），現在神要雅各去伯特利，那裏是神的殿，神管理，神掌權，這是預表教會，預表團體的基督徒，在神的家（殿中），應該是聖潔的，那是神居住的地方，是天的門，不能容讓偶像，罪惡存在。

因此雅各對他家中的人，並一切和他同在的人說，要除掉外邦神，要自潔，更換衣服，雅各開始摸到聖潔，他開始除掉偶像（除神以外，另外所愛的人，事，物），對付罪（更換衣裳，衣服是指着公義說的，是指行為上的公義，啟十九8；賽六四6）雅各在伯特利築了一座壇，叫伊勒伯特利——伯特利之神，雅各在示劍築的壇叫「神以色列的神」（個人的神），現在進步了成了伯特利之神（神家的神），進到團體裏，脫離了個人。他知道神要得着的不是個人，乃是個人合成的團體，不是單個的活石，乃是靈宮（彼前二5）。

雅各到了伯特利神又向他顯現，且對他說「你的名原是雅各，從今以後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10節），這樣他就改名叫以色列。雅各是屬肉體的名字，以色列是屬靈的名字，這是神第二提起他改名的事。

神又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你要生養眾多，將來有一族和多國的民從你而生。又有君王從你而出，我所賜給亞伯拉罕和以撒的地，我要賜給你與你的後裔」。神將對亞伯拉罕的應許賜給了雅各（比較創十二2-3，十三14-17，十七1-6，廿六2-5）。

神對雅各說完了話升上去了。

雅各便立了一根石柱，在柱上奠酒（表示經過十字架後的喜樂，士九12），澆油（分別為聖，出卅25-29）。

了喜悅的氣。

## 第九章要點

- 一、神允許人吃動物，但不能吃血，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利十七10）。
- 二、流人的血，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雅三9）。
- 三、以虹立約，不再有洪水毀滅地了。（虹是預表基督）。日光經過水滴的折射成為美麗的虹，預表神的公義經過十字架顯明神的愛。

### 四、神命令挪亞

1. 生養眾多遍滿了地。
2. 凡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都必驚恐，懼怕你們，連地上一切的昆蟲並海裏一切的魚，都交付你們的手。

神對挪亞的吩咐和伊甸園中對亞當的命令不同：

（1）亞當在伊甸園尚未失敗以前是沒有罪的，稱為無罪時代，那時亞當要「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一28）。由於亞當沒有犯罪，被造和地都沒有受咒詛，所有的被造和人的關係是無罪的，和諧的，沒有驚恐，懼怕，人也不會吃動物的肉。

（2）挪亞時代人已經犯罪，地已受咒詛，而又受洪水審判。這時神將其他被造和人都交給挪亞管理，「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創九6）。這是人管人的命令。這些命令和伊甸園的命令很不同了，因此挪亞應該是人治時代的開始。

### 五、挪亞的失敗

神既將一切交給挪亞，挪亞就應該有好的見證和榜樣，證

明他能成為管理人的人。但是他醉酒，甚至放鬆自己赤身。帳棚應該是沒有門和鎖，家人都可進入的地方，何況那時挪亞已經有孫子——迦南。挪亞沒有約束自己而墜入放鬆，失敗的生活。

#### 六、含的罪

當含發現父親赤身，他就應該立即給父親遮掩。更不應該去告訴他兩個弟兄，因為含的罪，含這支派就受到咒詛，因為這是人治時代，這個咒詛是有效的。（出卅四7）

#### 七、閃的被稱頌

閃領頭和雅弗倒退進去替父親蓋上赤身，也不看父親的赤身，受到父親的祝福，這裏不只是個道德的問題。閃知道神將一切交給挪亞管理，挪亞不只是父親，更是神設立的權柄。因此閃應該保守神所設立權柄的尊嚴，而不去損壞（傳揚）挪亞的尊嚴，這是敬畏的態度。

## 第十章要點

十章是挪亞後代的家譜以及分散的地方。

本章要注意：

- 一、閃是受挪亞祝福的，他是希伯來人的祖先，亞伯拉罕是從他而出，
- 二、雅弗的後代，瑪各、土巴、米設、歌蔑、陀迦瑪將在先知書上出現（結卅八、卅九章）
- 三、含的後代，麥西就是埃及。寧錄是最早建造巴別（混亂）城的，他名字的意思是有膽量（英勇），及反叛。寧錄是英雄之首，英雄這個字原文是有能力（憑肉體）的，首這個字在原文有兩個意思，一個是開始，一個是破壞、褻瀆。在耶和華面前，意思是他敢面對耶和華。因此寧錄是憑肉體的能力反叛神的人。（創十9-10）含的後代中還要

以後又到示劍城在城東支搭帳棚，買了地，築了一座壇，壇名伊利伊羅伊以色列（以色列的神），這是雅各的長進。雖然他忘記了伯特利許的願，但神有辦法。

示劍也是亞伯拉罕到迦南地的第一站（創十二6）

現在雅各認識到神不只是亞伯罕、以撒的神、也是以色列的神。因為神又拯救他脫離以掃的手。他和神的關係更近了。

## 第卅四章要點

雅各忘記了他在伯特利向神許的願，他仍住在示劍。

雅各住在示劍，他的女兒底拿受到玷污。

雅各聽見了，就閉口不言，這是雅各的長進，他女兒遇見這麼大的事，連他的兒子都忍不住了，他還能閉口不言。

現在是雅各的兒子出主意了，玩弄詭詐。殺了示劍城的人，擄掠那城，闖了一次大禍。雅各責備西緬和利未，認為他們作得不對。「你們連累我，使我在這地居民中，就是在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中，有了臭名，我的人丁既然稀少，他們必聚集來擊殺我，我和我全家的人都必滅絕」。

這是神要帶領雅各離開示劍，去伯特利。

## 第卅五章要點

神要帶領雅各去伯特利，那裏才是神的家。

雅各忘記了伯特利，神卻沒有忘記，神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裏，要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以掃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位。」

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如果不停留在示劍，而很快回到伯特利，很可能他的女兒底拿不會發生事情。

經歷是很深的，很重的，不只是不平安而是要癱腿。要有傷痕，在神面前站不起來了，整個人開始改變了，而不是某件事的作法改變了。

「日頭剛出來的時候，雅各經過毗努伊勒，他的大腿就癱了」（創31節）。

摔跤時雅各知道神摸了他的大腿窩，他以為只是扭了。什麼時候大腿癱了呢？必須日頭剛出來，在黑暗裏感覺不到，日頭出來在光下才感到了，經過毗努伊勒的人，當時還不清楚大腿窩筋扭了有多麼嚴重，乃是在日頭光照下逐漸的知道（也許過一段日子後）腿癱了（魂生命的力量不強了）。

## 第卅三章要點

雅各在雅博渡口受了一次基本的對付後，並不表明他的肉體完全死了，但已減弱了。當他舉目觀看以掃來了，後頭跟着400人，他就走到隊伍的前面，一連七次俯伏在地，才就近以掃，對於婦人孩子的安排，和他一連七次俯在地，都是雅各肉體的安排。

可是雅各完全沒有想到，以掃並不是來殺他，反而向他表示了弟兄的愛，這是神的保守，再一次給雅各看見，他的才能，他的計劃都是無用的。

雅各說「因為我見了你的面如同見了神的面」，這句話不一定是雅各的詭詐，很可能是他心裏實際的情況，許多時候當一個人見到他所虧欠，所得罪的人時，他良心立刻受到責備，如同他見到神受責備一樣。

雅各不願意到西珥去，但他對以掃說了謊話（14節）他對以掃仍有戒心。

最後雅各往疏割去，因為他知道大難已經過了，於是蓋房、搭棚。

注意非利士人、迦南人，都是從含出來的。

## 第十一章要點

### 一、巴別城和塔

第一座城是寧錄建造的「巴別」，「寧錄」的意思是反叛的意思，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意思是他是有膽量反叛耶和華的人（創10-11）。巴別的意思是「混亂」，寧錄是巴別國的起首者。

出於人的，出於魂的東西，一定是混亂的。巴別在聖經中和巴比倫是同一個字根。示拿地是兩河流域的「的格里斯河」（Tigris）和幼發拉底河（Euphrates）之間的肥沃平原，寧錄的國和城就建造在這裏。（現在是伊拉克國的地址）。

十一章3節，他們又要在這裏建築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他們的名。

在示拿已經有巴別、以力、亞甲、甲尼等城，這些都是含的後代，現在他們要聯合起來造一座城及塔，並且塔頂要通天，這些人是用人的方法，用屬土（被咒詛的地）的磚來建造，目的乃是要從地到天，不是為敬拜神，認識神，傳揚神，乃是傳揚人的名。

神創造人的目的乃是要人管理這個地，神籍着人來掌權。現在人進一步的反叛神，在地上建立人自己的國和城，並且要與神相似通到天上。

建造的材料，舊約建造聖殿是用山上的石頭（王上五15，六7），新約建造是用金銀寶石（林前三12）。磚不是屬神的建造，地受咒詛後地是給人耕種，生長菜蔬養活人，人把神給人的地的功用改變成燒磚，發展人的智慧以傳揚人，使人獨立於神之外，不依靠神。

### 二、神將人的聯合拆散

6節「如今既作起這事來」，作起兩字可翻譯成「作開始的干犯背棄的事」神變亂他們的口音，變亂的意思不是混亂而是「調合」。所以那城名叫巴別，人稱該城為「混亂」。

### 三、家譜

從閃到亞伯蘭出生有三百九十年。從亞當被造到亞伯蘭出生共有二千零四十六年。

他拉後代

他拉的三個兒子

亞伯蘭（妻撒萊）。

拿鶴（妻密迦）。

哈蘭有羅得（兒子），密迦，亦迦（兩個女兒）。

## 第十二章要點

### 一、亞伯蘭的祖籍，祖地。

祖籍——閃族

祖地——亞伯蘭的父親原是住迦勒底的吾珥。

家——他拉是拜偶像的。（書廿四2）

### 二、神對亞伯拉罕的兩次呼召。

1. 第一次（徒七2）神呼召亞伯蘭後，他和父親他拉一起出迦勒底的吾珥只走到哈蘭止。

2. 第二次（創十二1）神再召他離開哈蘭去迦南地，這時神開始記亞伯蘭的年齡，75歲出哈蘭。

### 三、神對亞伯拉罕呼召的內容。

1. 離開本地——屬世的地。

本族——屬世的人，國。

父家——家人。

2. 進入迦南地，到一個神預備的新地方。（地方改變）

3. 神應許

順服神，但並非說他從此以後就沒有肉體了，乃是說他的肉體削弱了，比較過去容易聽神的話，比較過去容易接受神的對付。

當雅各的大腿窩扭了，他自己很清楚，他開始知道他扭不過神，他不能再摔跤了，這時雅各軟了下來了，他趕快抓住神，不讓神離開，求神祝福，當我們自己肉體剛強時我們不會抓住神，只有當我們開始軟下來，我們才會抓住神，不容神離去，仰望神的祝福。

以色列的意思是與神一同作王，與神一同管理，這是雅各新的起首。

雅各現在得勝了（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他甚麼時候肉體軟下來——不靠肉體，他就真正是一個得勝者，他就能夠稱為以色列，這時他才能與神一同作王，一同管理。這時才是與神與人較力的得勝。這是大腿窩扭後的得勝，而不是扭前的得勝。扭後才叫以色列，扭前不叫以色列。

毗努伊勒的意思，就是「神之面」，當人見到神的面，就是見到光，在神光照下，我們才會認識自己的可憐，可恨，污穢，不義，過去憑肉體活動，自覺很好，因為沒有光，在黑暗裏，雅各六十年來，神讓他經過許多環境，人，事，物都是在對付他的肉體，但是他沒有光，在黑暗裏，他總覺得自己有才干，有能力，有辦法，他覺得以掃不行，拉班不行，因此六十年來他不認識他自己，現在到了雅博渡口（意思是湧出），他在最後人生的死活關頭（以掃原來要殺他）他使盡了所有的辦法，他天然生命最強點完全暴露了，神就在這時不讓他的肉體過去，六十年神都讓他過了，這一次神要親自遇見他，把他的筋打斷，使他在神的光中他的天然生命被暴露，被打敗，被殺死。這是神的恩典，每個神的兒女，總要在神的恩典中把我們的魂生命帶到盡頭，來一次致命的打擊，這個經歷就像得救一樣的重要。否則我們在神手中沒有真正屬靈價值。被神摸着的經歷也有區別，有時被摸着只是不平安的感覺，但毗努伊勒的

雅各在他性命最危險的時候，在他用一切辦法救自己脫離以掃的手的時候，他雖然也禱告，但是仍在憂慮和懼怕中，這時是夜間，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直到黎明。

摔跤就是較力，雙方要把對方打倒。

雅各使盡了自己的辦法，和安排去折服以掃（就是用自己的辦法改變神給他的環境），而不是仰望神，這次在他思想中所計劃的是要和他哥哥以掃摔跤，他萬萬沒有想到而是先和神摔跤。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這個人就是神。

雅各在母腹裏就和神摔跤，騙取長子名份也是和神摔跤，欺騙父親也是和神摔跤，對付拉班也是和神摔跤，他已經和神摔跤六十年，現在時候到了，神要讓他看見他和神已摔跤六十年，神也要讓他認識在雅各的身上究竟是什麼東西支持他和神摔跤——就是在雅各身上肉體（魂生命）的最強點。

什麼是「那人見自己勝不過他」？意思是我們靠肉體的時候，就是神勝不過我們的時候，什麼是神勝過我們，那就是我們不靠肉體而降服神，向神投降了。

神和雅各摔跤的目的就是要使雅各向神投降。

雅各不能向神投降，因為他的最強點就是他有很強的大腿筋，什麼叫做大腿窩筋？那就是在我們肉體上最強的部份，有的人是思想，有的人是感情，有的人是意志。思想為我們出主意，定計謀，用才能。感情是我們的傾向愛好，我願意這樣，誰都改變不了我，我喜歡這樣作，我愛這個，我偏要不聽你的話。意志強的人什麼都要別人聽他的，他從來不讓人，從來不放棄自己的主張。我們要求神使我們看到在我的身上的大腿窩筋是什麼？凡看到的有福了，否則太可憐了。神將雅各大腿窩的筋摸了一把，就是把雅各最強的部份弄斷了——筋斷了，就永遠不可能支撐雅各了，對雅各來說就是神給他一次天然生命（魂生命，肉體）的致命的打擊——也稱為基本的對付，使他永遠留下一個傷痕，每當他肉體要活動時，傷痕會提醒他，他就不敢憑肉體了，從此雅各在神面前不敢逞強了，他才開始學習

(1) 成為大國——神賜的國——神國（神在這國中掌權）

(2) 神賜福——基督。（約八 56、加三 14、弗一 3）

(3) 名為大，

(4) 叫別人得福，地上的萬族因你得福。（恩典臨到外邦人）。

(5) 為你祝福的，神必賜福給他，那咒詛你的，神必咒詛他。（和人的關係）

(6) 賜迦南地給亞伯蘭的後裔。

4. 亞伯蘭為神築壇——求告耶和華的名。

第一座：在示劍摩利橡樹。（創十二 6）

第二座：在伯特利和艾之間。（創十二 6）

第三座：在希伯倫幔利橡樹（創十三 18）。

第四座：在摩利亞山地（創廿二 9）。

5. 亞伯蘭第一次失敗（9 節至 20 節）

遇到饑荒——亞伯蘭喪失信心，（神既呼召他到迦南地，迦南地的饑荒神必負責）。他不依靠神，離開神，下埃及（用人的辦法）。說謊為了保命。最後在神的保守下回到迦南地。

## 第十三章要點

一、亞伯蘭從軟弱失敗中回到壇前，重新求告耶和華的名。

二、弟兄相爭

1. 財物甚多，不能同居。

2. 亞伯蘭寧可讓步（羅十二 19、提後二 24），亞伯蘭不爭地——信心得勝。

3. 亞伯蘭得勝了，神反而賜給他所舉目看見的地，又應許他的後裔如同地上塵沙之多，堅定十二章 2 節及十二章 7 節的應許，並要亞伯蘭縱橫走遍這地。

4. 亞伯蘭仍過帳棚生活，到希伯倫幔利橡樹居住，為耶和華築一座壇，希伯倫的意義是與神有交通。

三、羅得的失敗——羅得在牧人相爭事上沒有顯出弟兄的愛心。

1. 羅得選擇了約但河的全平原(如同耶和華的園子也象埃及地)人看為好的地。
2. 羅得先往東遷移——往約但河去。
3. 羅得漸漸挪移帳棚，直到所多瑪。(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
4. 羅得丟棄帳棚生活，住在平原城邑。過失敗的生活。

## 第十四章要點

一、四王和五王的戰爭。五王戰敗，四王戰勝。

二、羅得被擄——當時羅得正住在所多瑪。(十四 12)

三、亞伯蘭拯救羅得是依靠神(天地的主)。亞伯蘭經歷爭戰的得勝。希伯來人的意思是過了河的人，或從河那邊來的人。(指伯拉大河，就是現在的幼發拉底河，因亞伯蘭的家鄉是在幼發拉底河東邊的吾珥。)

四、撒冷王麥基洗德，他是至高神的祭司(來七 1-3、詩一百十 4)。聖經裏把麥基洗德的族譜隱藏起來，乃是要他預表基督，神的兒子是沒有家譜的。亞伯蘭把十分之一獻給他，說明麥基洗德的尊貴。基督是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成為我們的大祭司(來七 17)。

五、亞伯蘭靠神富足，在經歷上達到一個和神交通的高點。(十四 22-23)

六、麥基洗德祝福得勝者。(十四 19)

雅各要面對以掃，他考慮怎樣去對付以掃，雅各的「己」(肉體)又開始計劃，他想用自己的辦法救自己脫離以掃的手，希望在以掃眼前蒙恩(5節)，他沒有一開始就向神禱告，仰望神的拯救。

因此當雅各聽說以掃帶着 400 人正迎他而來時，他就懼怕和愁煩，這是他魂的懼怕和愁煩。他沒有立刻回到靈裏去仰望神而是又用自己的聰明把他的人口分成了兩隊。寄望於如果以掃擊殺了一隊，還可保存另一隊，他沒有靠神的能力，全部保存。基督徒遇見困難，不可落在憂愁，懼怕中(約十四 27)必需回到神那裏才有平安。憂愁和懼怕是從撒但來的，我們要求神救我們脫離撒但的攻擊，並且抵擋撒但(太六 25，30、31；雅四 7；弗四 27)。

雅各先用自己的辦法，然後再求神(9節)，救他脫離以掃的手，在他的禱告中他起首認識神給他的誠實和慈愛他一點也不配得，但他所看見神的恩典僅在於妻子兒女上，雖然他也說到神應許他的後裔如同海邊的沙，多得不可勝數(12節)。至於伯特利成為神的殿，他要向神獻上十分之一，他提都沒有提，所以這個禱告雖然有進步但不完全。

雅各送禮物給以掃是為解以掃的恨，然後再見他的面，或者以掃容納他。雅各忘記了神怎樣在夢中責備拉班，救雅各脫離拉班的手，他也忘記了神的應許：「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創廿八 15)，如果他記得神的應許和神已經給他的拯救，他肉體的辦法應該停止。全心相信，依靠神。他也忘記了瑪哈念，神的軍兵。許多時候我們也是一面依靠自己的肉體，一面也禱告。雅各很聰明，讓三群禮物走在最前面去遇見以掃，然後兩個妻子，兩個使女和十一個兒子走在後面，而且兩個使女和使女所生的孩子走在最前頭遇見以掃，利亞和利亞的孩子跟在後面，拉結和約瑟在最後(創卅三 2)。因為拉結是他最愛的，當全部人，畜，財物都過了雅博渡口，且都過了約但河，雅各是最後過河的。



(創卅一 42)

「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 13)

拉結偷了拉班的神像，雅各並不知道，拉結作的事是錯的。這些外邦的神像，最後都埋在示劍那裡的橡樹底下(創卅五 4)。

神為了成全向雅各的應許(創廿八 15)。神就在夢中責備拉班，因為拉班有能力害雅各(卅一 28)。拉班怕神(他家中 有神像)，只得和雅各立約。

伊迦爾撒哈杜他的意思就是一堆見證。他們彼此立約。

米斯巴的意思是守望塔。

雅各和拉班彼此不越過米斯巴去害對方。

## 第卅二章要點

雅各雖然脫離拉班的軛，但前面等待他的還有他哥哥以掃，因此他必需繼仰望神，他怕以掃殺他和屬他的一切。

神使我們經過一個又一個的難處，從一個難處中剛出來，又進入另一個難處的目的，乃是要我們仰望神，依靠神，才能在神的保守同在下經歷各種困難。並且學習與神同行。

「自己心裏也斷定是必死的，叫我們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他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他將來還要救我們」(林後一 9)

第一節，雅各仍舊行路，這句話不但是說雅各正向回家的路上走去，也是告訴我們雅各在神的安排下繼續走神所指引的路。在這路上神的使者遇見他。神知道雅各現在心裏所怕的是以掃，因此神的使者(軍兵)先遇見雅各，使雅各知道，神有軍兵，要依靠神，不要懼怕，瑪哈念意思是兩隊軍兵。

## 第十五章要點

一、當亞伯蘭經歷了信心的得勝，經歷了弟兄相愛，不與人相爭，又經歷了爭戰的得勝，神再次在異象中對亞伯蘭顯現。

二、顯現的內容：

1. 神要作他的盾牌。

2. 神要大大地賞賜他。

3. 亞伯蘭的需要——兒子，根據十二章 2 節，十三章 16 節亞伯蘭沒有兒子怎能有後裔。怎能成為大國。

(1) 神說大馬色人以利以謝必不成為他的後裔，以利以謝名字的意義是神所幫助的，他是大馬色人，按照當時的律例，如果一個人沒有兒子繼承家業，他家中老僕人(創廿四 2)的兒子就會繼承他的家業。

(2) 神又應許亞伯蘭的後裔將要如天上的星那樣多，星預表屬天的後裔，也就是應許的後裔；基督徒(加四 23)。創世記十三章 16 節是地上的塵沙，預表屬肉體的後裔。(以色列人)。

(3) 亞伯蘭相信耶和華，神就稱他為義(義的意思是正直，好的)。

4. 神又對他說，要將這地賜他為業，亞伯蘭問神：「我怎能知道必得這地為業呢？」神就和亞伯蘭立約，這約是為着地(十五 18-21)，神將十族人的地賜給亞伯蘭的後裔，南邊到埃及河，東邊到幼發拉底河(就是伯拉大河，簡稱大河，現在伊拉克境內)。

(1) 地是代表居住權，並且是長久活下去的權(詩卅七 22)。賜地也是代表主權和權柄(神曾要亞當治理地，創一 28)。亞當失敗後，人失去了管理地的權

柄，並且地反而長出荊棘和蒺藜來給人增加困難，撒但也在地上活動(蛇用肚子行走在地上，終身吃土——吃從土出的人 彼前五 8)。

神審判了亞當的後裔——洪水除滅了所有有血肉的動物，唯有經過方舟(預表基督)救贖的族類留下了，神在被拯救的族類中揀選人在地上重新掌權，因此神要把地重新賜給他揀選的人。亞伯蘭的後裔。

啟示錄十一章 15 節：「第七位天使吹號，天上就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這節經文告訴我們，千年國仍是在這地上，神是一定要讓祂所揀選的人(得勝者)在這地上掌權，成全神從創世以來的旨意，神的旨意必定成就。

亞伯拉罕不明白神造人與地的關係，因此他不明白神揀選他的目的，就是為着這被亞當失去的「地」。有地就必需有人和人的後裔居住和管理，因此神必定賜給他後裔，亞伯蘭相信了神賜他後裔，但對神賜他地為業就不很明白了，所以他問：「我怎能知道呢？」神必須要讓亞伯蘭對地有信心，因此神與亞伯蘭立約——這是神第二次與人立約，第一次是用虹與挪亞立約，虹是天上的，是圍繞神寶座的，虹是預表基督，是預表神的愛。第二次是用祭物立約，是地上的，祭物也是預表基督，乃是預表基督的死與復活，藉基督的死完成了救贖，藉基督的復活我們得稱為義，我們藉基督用血立了新約，在新約的裏面我們承受了地。因此第二次神與人立約，是為着神永遠的旨意，要人在地上掌權，對亞伯蘭來說，他當時不明白，因為只是一個預表。

(2)立約的祭物——代表十字架工作

一隻三年的母牛，(利三 1)是平安祭，預表我們與神和好了(西一 20)。一隻三年的母山羊(利四 28)，是贖罪祭，預表我們的罪性得赦免。一隻三年的公綿羊(利五 18)，是贖愆祭，這是針對我們的罪行(赦免罪行)。兩隻鳥象徵復活的基

許拉班害他。

3. 神說他是伯特利的神，雅各在那裏許過願，20 年以後，他從一個屬肉體的人慢慢進入經歷神的同在，看見神的保守祝福，也有了神向他說話的經歷，現在神呼召他回本地去！這正是雅各經過神 20 年管教可以告一段落了。

拉結和利亞支持他回本地去。

17 節、雅各趁拉班剪羊毛的時節，帶上他的兒子妻子、牲畜、財物往迦南地去了。不辭而別，起身過大河(幼發拉底河)面向基列山(基列是多岩石的意思，基列山在迦南地的東北部在巴旦亞蘭的西部)行去。

22 節，雅各逃跑後三日，拉班才知道，拉班追了七日在基列才追到雅各。

24 節，夜間神在夢中對拉班說「你要小心不可與雅各說好說歹」，這是神的拯救。

二、雅各向拉班述說，他這 20 年是怎樣熬過來的，

1. 白日受乾熱，黑夜受寒霜，不得合眼睡着，我常是這樣看守羊群。
2. 拉班對雅各要求很苛刻：
  - (1)母羊不能掉胎
  - (2)雅各不能吃公山羊
  - (3)被野獸撕裂的由雅各賠上
3. 拉班十次改雅各的工價
4. 為拉班兩個女兒服事了 14 年，本來只該服事七年(只為拉結)

雅各在這種環境，在這種壓力下經過了 20 年，他身體受苦，思想，感情意志忍耐着承受自己所不願的事，當他肉體受到拉班和拉班的羊為難(對付)時，神的同在(他轉向神的時候)會越來越多。這也是我們每個基督徒的經歷。

雅各說「神看見我的苦情和我的勞碌，就在昨夜責備你」

了，「你要回到你祖你父之地，到你親族那裏去，我必與你同在。」

雅各已經興家立業了(創卅30)，雅各知道是神的祝福(創卅二10)

但和拉班的關係很緊張，雅各很難再和拉班相處，神在雅各困難時對雅各說話，這是神的拯救，創28章，雅各是在夢中看見神，經過了20年(創卅一37)，神對雅各說話了。雅各雖然仍有肉體，仍靠肉體生活，但他裏面開始聽見神的話了。雅各長進了。

雅各的長進和他的肉體受到神的對付，減弱了他魂的力量有關，過去他是不能讓人的，現在他開始忍讓而且忍讓了20年(41節)，拉班十次改他的工資，他也忍耐了，所以他說，「若不是我父親以撒所敬畏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與我同在，你如今必定打發我空手而去」(42節)，他在20年內學習了許多功課，學習認識神的同在，神的祝福，當他肉體的力量減弱時，他就開始仰望神的恩典了。雖然雅各這時並未完全。

卅一章3節「耶和華對雅各說，你要回到你祖，你父之地，到你親族那裏去，我必與你同在」雅各就在野地和拉結，利亞說「神的使者在那夢中呼叫我說，雅各，我說我在這裏，他說你舉目觀看，跳母羊的公羊都都有紋的，有點的，有花斑的，凡拉班向你所作的，我都看見了，我是伯特利的神，你在那裏用油澆過柱子，向我許過願，現今你起來離開這地，回你本地去吧！」

#### 一、這段經文告訴我們

1. 拉班欺哄雅各，十次改了工價，拉班若說有點的歸你作工價，羊群所生的都有點，他若說有紋歸你作工價，羊群所生的都有紋。

羊群的有點有紋不在於雅各用楊樹、杏樹、楓樹的嫩枝剝皮成白紋，使羊群對着樹枝交合，而在於神的幫助(卅一12)

2. 雅各已清楚知道，神向來與他同在(卅一3,7)神不容

督，二是見證的數字，鳥是燔祭(利一14)。三年的祭代表基督在地上三年負軛。三是神的數字，三隻祭物代表神的要求(三一神的數字)。鷲鳥代表撒但的工作(鷲鳥原文是突襲的意思)。火把為光照，為啟示，為使亞伯蘭明白，知道。看見冒煙的爐是為着燒，讓祭物經火，祭物是代替人死，也就是把人的罪，污穢，不義，不聖潔，不信燒掉。也代表神接受悅納了這些祭物，才能和人立約。這是十字架的審判。

(3)立約的內容：17至21節專一指神應許的地。18節說：「當那日，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立約必須藉死與流血(太廿六28)。立約的內容是為了「地」，從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幼發拉底河)共十族人的地。在立約的時候，神已經用「約」的形式約束自己，應許把地賜給亞伯蘭。但實際得地的時候是四百年後，就是第四代子孫才得這地。因為住在地上的亞摩利人(含的兒子迦南的後代創十15-16)的罪孽還沒有滿盈，因此神就暫時允許亞摩利人住在迦南地。

5. 亞伯蘭沉睡——亞伯蘭的肉體不能儆醒，當他落入沉睡黑暗，感到自己無能時才會依靠神(12節)。亞伯蘭沒有儆醒，沉睡了，沉沉的睡了，原文第一個沉字是睡，第二個沉字是伏倒，人一不儆醒，就落在黑暗裏，這是撒但的工作，並且是驚人的大黑暗，可就在這時，神對亞伯蘭說話了，神使他儆醒，使他認識不靠自己肉體的力量。
6. 神告訴亞伯蘭，他的後裔必先寄居別人的地(不是神賜的迦南地)，這是指的埃及，四百年後摩西帶領他們出埃及，正好是雅各下埃及後的第四代：利未，可轄，暗蘭，摩西。

## 第十六章要點

十六章是說亞伯蘭用自己肉體的辦法生了一個兒子，以實瑪利。（名字的意思是神聽見）

- 一、撒萊（這個字在原文有掌權，作頭的意思）說神使她不能生育，這時亞伯蘭和她已在迦南地住了十年，而神又應許亞伯蘭「你本身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她沒有進一步依靠神，認為神已應許亞伯蘭本身可以生兒子，而神又不許她生，她就讓她的使女夏甲去生。
- 二、亞伯蘭聽從了撒萊的話，於是以實瑪利出生了（我們也有從肉體來的以實瑪利）。
- 三、用肉體的辦法來幫助神，必定要受苦。（創十六 4-5）
- 四、夏甲（名字意思是逃亡者）的錯，是她小看撒萊（原文是眼中看低，或眼中咒詛）。
- 五、加拉太書五章 21 節說夏甲是使女（奴僕），她生的孩子是按肉體（血氣）生的，不是憑應許生的，她生的兒女都是為奴的，作律法的奴僕（用肉體的辦法來守律法，來完成神的要求）。
- 六、用肉體的辦法事奉神的總是逼迫屬靈的事奉。按着血氣生的逼迫那按靈生的（加四 29）
- 七、用肉體的辦法得到的後裔，一定像野驢，不受管束。（創十六 12）
- 八、神的原則；使女必須服在主母手下。（創十六 9）
- 九、以實瑪利是從肉體出來的不能和應許兒子在一起，而必須分開住在東邊，巴蘭的曠野（創廿一 21）。
- 十、亞伯蘭生以實瑪利時，八十六歲，到十七章 1 節的九十九歲，十三年之久聖經沒有記載亞伯蘭的事，說明亞伯蘭失去與神交通。亞伯蘭的年月不被記念。

猶大——讚美、感謝

但——伸冤、審判

拿弗他利——相爭

迦得——萬幸

亞設——有神

以薩迦——價值

西布倫——同住

約瑟——增添

便雅憫——右手之子，有依靠，（創卅五 18），便俄尼（苦難之子）。

雅各服事拉班開始的兩個七年只得到兩個妻子和十一兒子（沒有牲畜）因此創世紀卅章 25 節，拉結生約瑟後，雅各很可能不能再忍受拉班的對付，想要離開。但拉班，因為在 14 年中雅各為他放羊，增加了不少財富，只失去了兩個女兒，因此拉班不願雅各離開，希望他繼續牧羊，可以給雅各工資。31 節雅各因此提出此後凡綿羊中有點、斑、黑色的，山羊中有班點就屬雅各所有。37 節雅各用詭詐得到許多有紋、點、斑的羊和肥壯的。而拉班的是瘦弱的，因此雅各極其發大，得了許多的羊群，僕婢、駱駝和驢。

兩個詭詐的人彼此用肉體相鬥，狡猾的人碰見狡猾的人，厲害的人碰見厲害的人，喜歡佔便宜的人碰見喜歡佔便宜的人。彼此之間有許多磨擦、冤恨、報復、但總得相信基督徒的環境有神的安排，你願人怎樣對你，你就該怎樣對人。（太七 12）

## 第卅一章要點

拉班受到雅各的對付，雅各發大了。引起拉班和拉班兒子的嫉妒，雅各見拉班對他的氣色不如前。這時神對雅各說話

的忍受拉班的欺騙，因為雅各的心愛拉結，雅各不可能離開拉班，在受到委曲後又得為拉結再服事拉班七年。

雅各的魂生命開始受到對付，在感情上受到打擊，必須學習忍耐，思想上考慮只得為拉結再忍耐七年，他決意再服事拉班七年（28節），但再忍耐七年是為拉結，也是不得已的，但他回到裏面去，所有神給人的對付都是打在思想，感情，意志上，也就是打擊魂生命，一個人受對付的目的，每次都是削減魂生命的力量，直到魂生命被對付到一個地步，他自己再無法用魂的能力去救自己時，他才會轉到靈裏，仰望神。

雅各愛拉結，拉結就不能生育，雅各不愛利亞，利亞反而能生育。但雅各開始知道，「叫你不能生育的是神。」（創三十二）雅各遲早會認識到，他所有的環境都是出於神。

## 第卅章要點

從創世紀廿九章 31 節至卅章 24 節，記載雅各共生了 11 個兒子，次序如下：

利亞生：	流便、西緬、利未、猶大
拉結使女辟拉生：	但、拿弗他利
利亞的使女悉帕生：	迦得、亞設
利亞又生：	以薩迦、西布倫
拉結生：	約瑟、便雅憫
利亞的意思是「疲乏」	
拉結的意思是「母羊、羊羔」	
悉帕——滴下	
辟拉——柔和、膽怯	
流便——有兒子	
西緬——聽見	
利未——聯合	

## 第十七章要點

神在人身體上作立約的記號，割禮表示除去肉體。

- 一、亞伯蘭九十九歲，神向他顯現，神告訴他：
  1. 神是全能的，不必靠肉體去生以實瑪利。
  2. 亞伯蘭是不完全的，當在神前作完全人。
- 二、亞伯蘭（崇高的父）改名為亞伯拉罕（多人的父）。
- 三、神要和亞伯蘭立約
  1. 神要作亞伯蘭和他後裔的神；
  2. 使他的後裔極其繁多；
  3. 亞伯蘭要作多國的父，國度從他而立，君王從他而出。
  4. 神要將迦南全地賜給亞伯蘭和他的後裔永遠為業；
  5. 神要和亞伯蘭並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神的約。這是永遠的約，他們不能有別神。
- 四、這約還有另一面是要亞伯拉罕和他後裔男子中必須遵守的——受割禮，受割禮的時間——每個男子生下的第八日，因為兒子才能繼承產業，所以男子都要受割禮。

割禮的意義

  1. 羅馬書二章 28 至 29 節，割禮應是心裏的，亞伯蘭先接受神作他的神，這是先有心裏的相信，然後才有肉體上的割禮。（羅馬書四章 9 至 11 節，先有因信稱義，後才有割禮。）
  2. 裏面的割禮：外面的割禮是表徵心裏的割禮。
    - (1) 心與耳的割禮（徒七 51）。
    - (2) 以色列人心中，也沒有受割禮（耶九 25-26）。
- 五、撒萊（掌權）改名撒拉（公主，表示只是一般的尊貴不再掌權）。
- 六、應許撒拉從亞伯拉罕得一個兒子，她要作多國的母，君王

從她而出。

- 七、亞伯拉罕因看外表（肉體已一百歲，撒拉已九十歲）信心不夠，伏地喜笑，對神說「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神不但肯定說撒拉要生一個兒子，並且連兒子的名字神都起了，「以撒」（就是笑，創十七 19）。
- 八、正當那日，亞伯拉罕遵神的命，給全家男丁受割禮。
- 九、如果亞伯拉罕是「信」的表徵，撒拉就是代表「恩典」，由恩典而生兒子。

## 第十八章要點

這章主要說到神把自己的心意告訴亞伯拉罕，不是藉着異象，乃是親自顯現，神要告訴亞伯拉罕兩件事，第一撒拉明年這時要生一個兒子，這是神再次增加亞伯拉罕的信心。第二，神把要傾覆多瑪，蛾摩拉的計劃告訴亞伯拉罕。（十八 17，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着亞伯拉罕呢？）

- 一、亞伯拉罕當時仍住在希伯倫（與神聯合）的幔利（靠神有力）橡樹那裏。那裏有祭壇，亞伯拉罕保守自己，仍在求告神的名。並且過着帳棚生活，坐在帳棚門口。
- 二、三個顯現的人，其中有一位是耶和華（13節），另外兩位是天使（十九 1）。
- 三、亞伯拉罕是用愛心接待客旅的人（來十三 2）。
  - 洗腳——除去地的污穢。
  - 用餅——加添力量好再往前去。細亞是面的容積單位，三是神的數字，表徵是出於神。
  - 用又嫩又好的牛犢。
  - 用奶油和奶。
  - 你怎樣待人，神就怎樣待你（太七 12）。
- 四、他們就吃了，天使雖然是服役的靈（來一 14），但既取了

到神的目的。

雅各的要求：衣，食，平安回家——肉體的要求。

雅各的許願：以耶和華為神，為神立殿（獻祭，求告神的名）獻上十分之一（奉獻屬世的物質，不是奉獻他自己）。

雅各沒有看到神應許他的這地，沒有看到神應許的後裔，沒有看到萬族必因他和他的後裔得福的應許。但這些都是神的計劃。

## 第廿九章要點

雅各從伯特利（神的家）起行到了東方人之地。正好是他母舅的故土。（創廿八 2）

雅各正打聽他舅舅拉班，牧羊人就告訴他拉班的女兒拉結領着羊群來飲水了，雅各看見拉結就放聲而哭，雅各的哭說明他飄流的生活，無依靠的生活，現在有落腳之處了，同時也說出他內心的憂慮，說明他的心開始軟下來，他的感情的委曲（感情受到擊打）。雅各的心很硬從來沒有哭過，以掃被雅各欺騙也曾哭過（創廿七 34，38），現在雅各哭了，神開始把他從「外面」帶到「裏面」，「外邊」的對付是為着改變「裏面」。

雅各在拉班家住了一個月，拉班對雅各說「你雖是我的骨肉，豈可白白的服事我，請告訴我，你要什麼工價。」這意思是說，雅各你不能白吃我的飯，你必須工作，才得飯吃。雅各在家中是被寵的兒子，現在成了僱工。

雅各過去是對付以掃，現在是開始受拉班的對付。神把雅各放在比雅各更厲害的拉班手中。來管教他。

雅各的條件願為拉結服事拉班七年，但滿了七年，拉班卻將大女兒給了雅各。這是雅各第一次被人欺騙，也說明拉班比雅各更詭詐，這是神要雅各嘗到受欺騙的味道，以前是以掃嘗雅各的欺騙味道，現在雅各也開始嘗到這種滋味。雅各是默默

來，神站在梯子以。實際上，當他過着漂流的生活，今天怎樣，明天怎樣他都沒有把握的時候，天卻向他打開了，這給他一線的盼望，一線的依靠，而神沒有責備他，神向亞伯拉罕的應許放在他的身上，並且是沒有條件的。

1. 把他現在躺臥之地賜給他(這地是亞伯拉罕第二次為神築壇之地的西邊的伯特利，創十二8)和他的後裔。
2. 你的後裔必像地上的塵沙那樣多。
3. 地上萬族必因你的後裔得福。

以上應許是神向亞伯拉罕和以撒的應許。

二、此外，神還給他另外的應許，這些應許沒有給亞伯拉罕和以撒。

1. 我必與你同在，你無論往那裏去，我必保祐你，領你歸回這地。
2. 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神的應許不因我們而受攔阻，必成全。這些應許是雅各的盼望，他相信了這一異夢，相信耶和華真的在這裏，因此他懼怕，認為他睡覺的地方，乃是神的殿(家)也是天的門(由此通天)。

一個屬肉體的人對神總是懼怕的。

18節：雅各清早起來，把所枕的石頭立作柱子，澆上油，表示分別為聖(出卅26-29)。他就給那地方起名叫伯特利(神的家)。

那地原名路斯，(儆醒，守望的意思)。現改名為伯特利。

3. 20節：雅各許願

雅各要求：神若與我同在，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

雅各許願：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必作神的殿。

凡神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雅各完全沒有看

肉體就可以吃喝。

五、三人中有一位(耶和華)說，「到明年這時候，我必要回到你這裏，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告訴亞伯拉罕和撒拉，生兒子的日期已經定了，是明年這時，天氣正熱之時(1節)。

六、撒拉暗笑，原文是喜笑，耶和華知道撒拉心中的喜笑不能瞞住神，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

七、亞伯拉罕六次為所多瑪城禱告，神都應允了。

五十個義人，五人是人負責的數字乘十倍，十是完全的數字，意思是人應完全負責。

最後只剩下十個人，十既是完全，又是很少的意思，十個人就是至少的完全數。

## 第十九章要點

這章是說到所多瑪，蛾摩拉的毀滅。

一、神審判之先一定要先察看(十八21。)

二、羅得正坐在所多瑪門口，(對照十八1，亞伯拉罕坐在帳棚門口)。所多瑪城是罪大惡極(十三13)羅得是個義人(彼後二7)，但是個失敗的義人，他沒有保守自己與罪大惡極的所多瑪城分別出來，他仍生活在他們中間，因此他雖然義心傷痛(彼後二8)，他外面已失去見證，他雖然勸戒所多瑪罪人，他們卻藐視他(十九9)，不聽他的見證(十九14)。

三、兩個天使拒絕羅得的邀請，寧願在街上過夜。對照耶和華和兩個天使立即答應亞伯拉罕的接待(十八5)，接受亞伯拉罕的款待。

四、第5節「任我們所為」，「為」字在原文是「同房」的意思，天使是陽性，這裏應指同性戀講。

五、第 16 節，羅得遲延不走，他還留戀所多瑪。

六、天使強逼拉着四人的手，安置在城外，命令他們：

逃命吧——往山上跑。山是代表向上，向「天」的意思。

不可回頭看——回頭看的意思就是留戀（路九 62、腓三 13-14）。

也不可在平原站住——上山要出代價，往平原容易——這城又小又近，容易。暫時活在神允許的旨意裏，而不是神最好的旨意裏（羅十二 2 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七、羅得雖是一個義人，聖經沒有記載他妻子的情況，由於她的回頭（留戀）所多瑪，變成一根鹽柱，鹽的意思是永遠立約的意思，柱是站在那裏，耶和華拯救她，她不聽神的話，就永遠站在那裏成了一個永遠失敗的見證。（民十八 19）

八、「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到了他從前站在耶和華面前的地方」。清早，是儆醒。地方，是站在耶和華面前，說明亞伯拉罕是敬畏神的人。

九、羅得看見了所多瑪城的毀滅，懼怕了，不得已最後仍要上山。當然最好是回到亞伯拉罕那裏。

十、摩押和亞捫人的源頭是淫亂的結果，是用人的辦法存留的後代。

十一、路加福音十七章 28 節：

羅得的日子：人又吃又喝，又買又賣，又耕種又蓋造。

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

回想羅得的妻子，凡要保全生命的，必喪掉生命，生命原文是魂（太十六 25-26）。

六、雅各的罪性：

雅各在母腹裏就有了罪（詩五十一 5、五十八 3）——屬肉體（血氣）生命的開始。

用紅豆湯換取長子的名分——顯出詭詐。

用欺騙取得父親的祝福。

雅各的罪性和罪行欺騙了以掃也欺騙了父親，因此以掃要用更嚴利的手段對付雅各——要殺雅各。

雅各犯罪的後果，為了保命，必需離家逃走，這就是神在環境上管教雅各使他受苦（來十二 7，彼前三 17、四 15）。

七、雅各受管教：

雅各逃難：雅各用人（肉體）的辦法，人的手段達到了他盼望的目的，得到長子的名分（Firstborn right）及父親的祝福，緊接着他就承擔後果，對屬神的人來講，這後果就是神的管教。

越是自己以為有智慧的人，有能力的人受到的管教會越多。

雅各離開父家是神管教的開始，這個管教要持續廿年（創卅一 38）。

雅各離開父家至少有四十歲（創廿六 34），他雖然是孤單的離了家，但他是帶着長子的名分和父親的祝福走的。（創廿七 27、廿八 1）。

## 第廿八章要點

雅各在伯特利曠野孤單的露宿，神向他顯現。

雅各睡覺沒有房子，沒有床，石頭作枕頭，本來不應該睡着的，但因他是在神的手中，神的恩典使他睡着了。雖然他的憂慮（創廿八 20）還在。

一、他夢見一個通天的梯子，他看見神的使者在梯上，上去下



## 第廿七章要點

- 一、以撒年老，眼睛昏花——這是身體沒有得贖（羅八23）以前，血肉之體必然情況。
- 二、在以撒眼裏，以掃仍然是長子，他要為以掃祝福，以掃必需先順服父親的意思，先作成美味給父親吃。
- 三、利百加不只是愛雅各，她很可能知道以掃已經出賣了長子名分，現在雅各是長子，他希望雅各首先受祝福，因此他為雅各安排一切，並願擔當咒詛。

利百加對雅各的愛的原因（創廿五28）

1. 雅各是神揀選的（創廿五22，羅九11-13）。
2. 雅各重看長子的名分（創廿五34，代上五1-3，申廿一16-17）。
3. 以掃娶赫人的女兒為妻，她們常使利百加心裏愁煩。

利百加相信，神揀選了雅各，從人來看雅各從小就詭詐，狡猾，但從神來看，一個罪人願意看重神的祝福，就比一個被人看為善的，但棄絕神的人，能討神的喜悅。神揀選雅各的目的，乃是叫我們看見，神能改變一個詭詐，狡猾的人。

### 四、雅各的神，（出埃及記三16）：

神是亞伯拉罕的神，我們相信。神是以撒的神我們也覺得對。但神是雅各的神，我們也許會覺得不太理解。

從創世記廿五章到四十九章，聖經用了幾乎是創世記的一半篇幅來記載雅各，因為雅各的事是非常不平凡，不順利。

### 五、雅各的一生要分成四個時期：

1. 雅各的罪的性情（創廿五至廿七章）。
2. 雅各受的管教（創廿八至卅章）。
3. 雅各的改變（創卅一至卅五章）。
4. 雅各生命的成熟（卅七至四十九章）。

## 第廿章要點

亞伯拉罕再一次受試煉，神再一次增加他的信心。

- 一、亞伯拉罕在基拉耳王亞比米勒面前再次隱瞞撒拉是他的妻子。
- 二、亞伯拉罕隱瞞撒拉是他的妻子是從他在迦勒底的吾珥就開始的（13節）。
- 三、十二章和廿章，神在撒拉的事上讓亞伯拉罕失敗，是要使他認識，一切是靠神的恩典和保守，不是靠肉體的辦法。
- 四、神定規亞伯拉罕不能和撒拉分開，撒拉必需為亞伯拉罕生一個兒子，因此兩次神都親自保守了撒拉。
- 五、亞比米勒家的婦人不能生育，是靠亞伯拉罕禱告神後才可以生育。因此撒拉不能生育亞伯拉罕也應禱告神，靠神，這是神增強亞伯拉罕的信心。使他從信心軟弱轉到靠神，人的信心是從神來的（羅十17）。
- 六、神告訴亞比米勒，亞伯拉罕是先知，他可以為人禱告使人存活，亞伯拉罕在十八章就曾為所多瑪城禱告。「先知」是神把祂的旨意預先告知的人稱為先知。神告訴亞伯拉罕祂要毀滅所多瑪，使亞伯拉罕為所多瑪城禱告，神又告訴亞伯拉罕，亞比米勒全家婦人不能生育，要亞伯拉罕為他們禱告，所以說亞伯拉罕是預先知道，是「先知」意思是只能靠神，再不能靠亞伯拉罕自己，這是亞伯拉罕進一步的認識。
- 七、神必需要亞伯拉罕在撒拉的身上學一次功課（失敗的功課）以增強他的信心，要他認識「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十八14）。神要他知道以實瑪利，是用肉體完成神的旨意，是律法。神要給他的兒子乃是從恩典來，是憑信心。因為恩典和信心是不能分開的。亞伯拉罕代表信

心，撒拉代表恩典，兩人不能分開（弗二8）。

八、亞伯拉罕必需經過廿章的學習和經歷，才可能在廿一章生以撒。基督徒的信心，必需經過試煉，甚至失敗，多次學功課，才可能在屬靈的生命中有長進，以致結果子。

## 第廿一章要點

一、到了神所說的日期，撒拉為亞伯拉罕生了以撒，這時亞伯拉罕一百歲，按肉體是不可能的，以撒的出生證明神是叫死人復活的神（來十一12，19）。撒拉屬靈的情況也長進了，因她說「誰能預先對亞伯拉罕說，撒拉要乳養嬰孩呢？」這只有神能預先說（十七16，十八10），這是她認識到神是全能的神。她也認識到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十八14）撒拉也認識到她的肉體是不行的（十八12）。撒拉心裏暗笑，說「我既已衰敗，我主也老邁」豈能有這喜事呢？她也認識生以實瑪利的錯（廿一10）。每次當我們認識神的時候，一定也認識到我們自己的不行。當我們完全經歷到拒絕自己的肉體，不相信自己時，神就會在我們身上動工，顯出祂是全能的神，引我們去相信祂，依靠祂，祂能叫死人復活。他沒有難成的事。

二、以撒這個字是「笑」的意思。

在十八章12節，撒拉心裏暗笑（原文就是喜笑）十七章17節亞伯拉罕也俯在地喜笑。當耶和華對亞伯拉罕說：「撒拉為什麼暗笑？」撒拉不敢承認，他們的喜笑包含了一個「不敢相信，不太可能」的意思，因為他們認為自己的肉體已經不行了。當一個人在消極上認識自己肉體不行的時候，要立刻轉到神那裏去，仰望神沒有難成的事。這是我們每天都要學的功課。

但到廿一章6節，撒拉卻說：「神使我喜笑」。這是信心

3. 我要將這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

4. 你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那樣多（沒有說海邊的塵沙）。

5. 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

6. 我必堅定與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都因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吩咐，命令，律例與法度。

三、以撒就住在基拉耳（地位對了）沒有下埃及。迦南地是代表屬天的地位。

四、以撒既有神向他顯現，神又允許與他同在，他完全不必要稱利百加作妹子。這是他的軟弱（利百加原是他的侄女）。

以撒與利百加的生活，戲玩，保守了他——這是神在環境中的保守。

五、神在收成上祝福以撒，百倍的收成——因為他順服神。

六、非利士人嫉妒他，他就離開到基拉耳谷支搭帳棚。他不與人相爭，（是他的僕人相爭）。他三次挖井忍讓，他相信神，最後神祝福他，他的地寬闊了。

七、他得到一口活水的井（利河伯）——昌盛。

八、以撒上別是巴去（創廿一32），在他父親挖井立約，栽柳樹的地方，神向他顯現，要他不要懼怕，因神與他同在，要賜福給他，使他的後裔繁多，他就為神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

九、亞比米勒因看見神祝福以撒，從嫉妒轉為立約，從敵人轉為朋友，他們害怕以撒。他們來找以撒起誓、立約、希望以撒不害他們。他們走後，以撒的仆人又挖了一口井，以撒就給井起名叫示巴（起誓）（創廿六33）。

十、以掃四十歲，娶赫人（迦南後裔）猶滴與巴實抹為妻，她們常使以撒，利百加愁煩。迦南人是受咒詛的。

## 第廿五章要點

記載撒拉死後，以撒結婚，亞伯拉罕又娶一妻，生了許多兒子，但亞伯拉罕是把他們和以撒分別開來對待的。

同時記載以實瑪利十二個兒子的名字。

利百加生兩個兒子，以掃和雅各——兩個族，兩個國，以掃（有毛），雅各（抓住），雅各在母腹就與以掃相爭，出生時，雅各還抓住以掃腳跟，因為雅各想成為長子，先以掃出生。

亞伯拉罕活了一百七十五歲，他七十五歲出哈蘭到迦南地，住了一百年，亞伯拉罕的記載結束。

以實瑪利活了一百三十七歲。

以撒六十歲生兩個兒子，這時亞伯拉罕一百六十歲。

以撒愛以掃因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愛雅各。

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為了一碗紅豆湯將長子名份，賣給雅各。因此以掃又名以東（紅的意思）。雅各用詭計奪了長子名分。

## 第廿六章要點

一、以撒出生的地方是基拉耳（創廿一、廿一23），以後又隨亞伯拉罕住在別是巴（創廿二19）。撒拉死在希伯崙時，以撒也住在希伯崙。

二、創世記廿六章1節，迦南地又有饑荒，以撒往基拉耳（他出生的非利士地）去。神向他顯現說：

1. 不要下埃及。
2. 要寄居在這地，我必與你同在，賜福給你。

的果效。撒拉屬靈的長進到了一個很高的地位，祂認識神能，所以神使她笑。這笑是出代價的經歷，一方面笑自己的肉體不行，另一方面喜笑神是全能的神，是信實的神。

三、以撒的出生是第二的原則，林前十五章47節「頭一個人是出於地，乃屬土，第二個人是出於天。」亞當是第一個人屬土，屬肉體，基督是第二個人是屬天，以實瑪利是第一個人，他不能完成神的旨意，以撒是第二個，他是出於神的。因此，「因為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廿一12），所以必須把使女和她兒子趕出去，這是因為撒拉認識了神的旨意，不再同情出於肉體的工作。趕出使女和她兒子，必需以撒斷奶，斷奶表示以撒（屬靈的）已剛強。

四、至於使女的兒子，因是亞伯拉罕所生，神仍使他另成一國，但這國永遠成了以色列人的難處。

五、亞伯拉罕的生命現在已到了一個高點，甚至連非利士地的王亞比米勒同他軍長非各也說「凡你所行的事，都有神的保佑（同在）22節，並且要求亞伯拉罕厚待他和該地的民——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十二3）」

六、別是巴的約：亞比米勒的僕人霸佔亞伯拉罕挖的一口水井，現在要立約，用七隻母羊羔作證據（七是代表全完的數字），彼此立約。因神的祝福，這井是「活水」是從亞伯拉罕出來，解除眾人的乾渴。（30節）

七、亞伯拉罕在別是巴寄居了多日，又在那裏求告耶和華的名。繼續在與神的交通中。

## 第廿二章要點

亞伯拉罕受試驗獻上以撒是亞伯拉罕生命的最高點，22章以後就是他安葬撒拉，以及安排以撒婚事，以及他怎樣歸到他列祖那裏。

一、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神已經在亞伯拉罕身上，作了夠多的事，亞伯拉罕學習了許多功課。

他順服神的呼召離開本地本族父家，來到迦南地，離開屬世的一切。

他過着帳棚的生活，和世界有分別的生活。

他築三座壇，求告神的名，過敬拜神的生活。

他下埃及說謊犯罪，他對付罪。法老責備他，他失去面子，趕快離開。他和羅得不相爭，把最好的地讓羅得去選擇，顯出他的愛心，和敬畏神的心——他不離開迦南地（十三12）——神把迦南地賜給他（十三14-16）。他為救羅得打了勝仗，雖然打了勝仗，也不敢居功，反而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起誓，不靠人富足，乃是靠神富足，他不但敬畏神，而且依靠神，不依靠人。因此，神為着「地」與他立約，神要作他的盾牌。但是他還不認識他的肉體，他還靠肉體來完成神的旨意生以實瑪利。為了讓他作完全人，神在他身上有一個割去肉體的記號，割禮。這是神告訴他要藉着十字架除去他的肉體，讓十字架在他肉身上有一個記號，這是每一個忠心跟隨神的人都會有的傷痕。

亞伯拉罕受割禮時年九十九歲，之前有十三年完全活在肉體裏面。受割禮乃是神要亞伯拉罕開始對付肉體，既然以實瑪利是出於肉體，神在亞伯拉罕受割禮後再次提起撒拉必生一個兒子。這個兒子是出於恩典，出於應許。因此神在十八章19節提起亞伯拉罕的眾子（兒子們，後裔）。所多瑪城的毀滅，使亞伯拉罕更珍貴帳棚生活。清早起來，到了他從前站在耶和華面前的地方。（十九27）這些都說明亞伯拉罕跟隨神，因此他才能為所多瑪城的人禱告。

但到廿章，我們卻看見亞伯拉罕又犯罪了，他的靈命已有很高的長進，但稍不儆醒，肉體又要出來，引出犯罪（說謊）。在亞伯拉罕向亞比米勒說謊的事上，神是對付他的肉體，不只是信神的信心問題（這和十二章在法老面前的對付更

聖靈為我們禱告（羅八27，照神的旨意為我們祈求）。

聖靈和新婦都說來（啟廿二17）。

#### 四、利百加是「教會」的代表

以撒經過死而復活（預表基督復活給我們生命而不預表贖罪）。他的後裔將使地上萬國得福（創廿二18），神是把以撒放在復活的地位上，復活是與生命有關，是神賜的生命得以延續，更新。主耶穌是那一粒麥子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十二24）。你所種的若不死就不能生（林前十五36），從亞當來的生命，必需死。經過死才能生。

主耶穌經過死而復活就結許多子粒來——教會。

以撒站在復活的地位就有許多後裔——生命的延續。並且是從復活來的新的生命。（應許的子孫）。

主耶穌與教會的關係是：

1. 教會是祂的身體這是生命的關係，因為教會是從祂出來的。
2. 教會又是羔羊的妻，這是合一的關係。（弗五31-32）。

利百加是預表教會，也預表和以撒的生命相同。經過利百加的合一，將有許多後裔（子粒）生出來。

利百加是神安排的，經過聖靈的祈禱，在活水的供應地底耳拉海萊（井旁）顯明出來。（創廿四62，十六14，廿五11）

聖靈尋找利百加，立即給她金（代表神的性情及榮耀）的聘禮（林後一22）。

利百加自願和老僕人同去（創廿四58），利百加初見以撒蒙上臉，表示遮羞，不露面，順服。

以撒愛利百加，娶她為妻。

五、以撒的經歷是神把祂與山羊聯合，山羊死代表他亞當的生命死了，以撒從祭壇下來代表他復活了，有了新的生命，他不必自己追求，自己去作，只要相信，順服，接受，自然讓基督活出來。

子來（生命源頭相同）作妻。主耶穌的父為基督去尋找生命源頭相同的新婦（教會）來作羔羊的妻。

以撒的一生是順服父的一生，亞伯拉罕捆綁他，他不反抗，他順服了。亞伯拉罕帶他到那裏，他就去到那裏。亞伯拉罕為他娶利百加，他也順服，他不憑自己定規什麼，不憑自己作什麼。主耶穌的一生也是順服的一生（腓二8）。

以撒一生是接受安排，順服安排。

以撒是接受亞伯拉罕的一切，「我主人也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這個兒子」（創廿四36）。

主耶穌也是「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西二9）。

以撒一生的經歷就是認識一切都是從神而來，一切都有神的安排，因此他不必自己去作。他只要接受，順服。

因此今天我們不必立志行，不必奮鬥，不必用自己的辦法，只要接受神在基督裏為我們作成了的一切。聖靈的果子不要我們去追求，只要活出來就好了，這都是生命的問題，所有的能力都從生命（基督）而來。

當以撒在迦南地遇見饑荒，神向他顯現，要他不要下埃及去，因為神與他同在，要賜福給他，這就是說在任何困難的環境中，不必自己找出路，只要有神同在就夠了（創廿六2-3），神是我們的生命（林後一8-10、四7-10）。

二、不能娶迦南女子，迦南是含的兒子，是受咒詛的。

米所波大米的意思是兩河之間。

利百加的意思是令人喜歡的。

彼土利的意思是神的住所，或神所分開的。

密迦的意思是王后。

拿鶴的意思是鼾睡。

拉班的意思是白的，榮耀的。

三、最老的僕人代表「聖靈」

聖靈是奉差遣往普天下去作工的（啟五6）。

深一層）十二章的說謊是對付他對神的信心。信心軟弱而犯罪，但在廿章，他對神已經有了更深的信心（十五6），有更深認識神的知識，但是犯罪的根仍然在，神不是要拔罪根乃是要治死肉體（羅八13），因為罪引誘肉體去犯罪（羅七14，六7）。因此神是藉他說謊來對付他的肉體。

肉體不但是引人去犯罪，作邪惡的事，肉體也可以幫助人去事奉神，用肉體去完成神的旨意，甚至用肉體去傳福音（腓一15）作善的事。人可以認為他用肉體完成了神的旨意（以實瑪利）但神卻不認可（太七23），這是分別善惡知識樹的果子作的。生命樹是靠神的生命生活，分別善惡知識樹是依靠人的智慧、聰明（肉體）去行事為人。

到廿章，神在亞伯拉罕身上所對付的是比較深的東西，從外面看，說謊和十二章差不多，但從深處看，廿章的功課深多了。

到了廿一章，亞伯拉罕身上凡從肉體來的都必需趕出去（加四30），只應剩下神所應許的，從神來的，只有從神來的才能完成神的旨意。

二、亞伯拉罕經歷了以上的許多對付，他在神面前成熟了，現在神要試驗他，獻以撒的試驗不只是愛不愛以撒的問題，乃是亞伯拉罕是否完全站在神這邊，來順服神，最後完成神旨意的問題。

三、以撒代表什麼

以撒是神所賜的，因此他是代表屬於神的，他不是從肉體來的，從肉體來的是以實瑪利。從神來的，也就是代表屬靈的，屬靈的是好的。那麼又為什麼獻為祭，把他燒掉呢？如果依我們人的眼光來看：「屬靈的人、事、物都是從神來的，我就應該把他抓牢，這是神賜給我的，就是屬於我的。我要用自己的辦法抓住他。我要抓住屬靈的人，高舉他，宣揚他，甚至敬拜他。我們要抓住屬靈的事工，傳福音，造就信徒，培靈會，退修會，組織人力，物力去作。我們也要抓住屬靈的，恩

賜，醫病，趕鬼，行異能，說方言作先知講道。我們要努力去作，——這就是用血氣的方法去事奉神，是完全錯誤的。

神要亞伯拉罕學習一個功課，凡屬於神的一切，包括神的旨意，都不要人自己去抓牢，這些屬靈的人、事、物都不能高過神自己，因此我們必需學習獻以撒。

以撒是神的恩賜，是出於神的旨意，是神的工作，是神應許亞伯拉罕的一個人——後裔。但是亞伯拉罕和以撒的關係，不能超過亞伯拉罕和神的關係，這不只是父親和兒子以撒之間愛的問題，乃是神的工作的問題。神的一切工作，人都不可以插手，人都不可以用自己的辦法去抓牢，因此以撒必需獻為燔祭。

#### 四、獻以撒是神對亞伯拉罕的試煉。

今天，神要試驗每一個有恩賜的人，每一個為神工作的人，每一個有服事的人，亞伯拉罕聽見神呼召他獻上以撒的時候，他是非常的樂意順服，因為他不高舉恩賜，不高舉事工，不高舉即使是屬神的人和事物。亞伯拉罕沒有一點掙扎，他尊重神高於一切，同時他也相信，神賜給他以撒是為了神自己的旨意，神自己會成全自己的旨意，不需他掙扎，因此他獻上以撒。

摩利亞山的意思是「耶和華看到」，耶和華看到他是敬畏神的（廿二12）。試驗的目的，要看我們聽不聽神的話（廿二18）。

五、耶和華以勒，神凡事都有預備，所有聽神的話，完全順服神的人，神都有預備。

六、一隻公羊代替他的兒子獻為燔祭。

屬神的人、事、物都是好的，但如果這些人、事、物和我們的血氣發生了關係，那就應該把這些好的東西擺在祭壇上。但是出於神的東西怎可以燒掉呢？因此神要預備代替的山羊，代替就是死而復活。亞伯拉罕必需在復活裏和以撒發生關係，什麼叫作復活呢？復活就經過了死。在屬神的一切人、事、物

上，我們和他們的關係乃是先死——沒有己，沒有血氣，沒有肉體的聯系了。然後在復活的裏面我們事奉神，我們在復活的裏面工作，在復活的裏面運用恩賜，以撒是從死裏得回來的（來十一19）。

七、亞伯拉罕經過廿二章試驗後，神應許地上萬國都必因他的後裔得福，請比較；（十二3，十八18，廿二18，廿六4）。

八、廿二章20-24節，記載亞伯拉罕哥哥拿鶴的後代，以撒的妻子利百加是從彼土利而生，是拿鶴的代。

## 第廿三章要點

說到撒拉死在希伯崙（聯合）。

亞伯拉罕買地一定要付錢，錢代表買贖歸己，亞伯拉罕是寄居的，墳地代表安息的地方。迦南地是神賜給他的地，他盡忠到底，最後也要安息在迦南地。

## 第廿四章要點

亞伯拉罕為他的兒子娶妻

一、以撒是預表神的兒子主耶穌。

以撒是憑神的應許生的，不是憑血氣生的，主耶穌也是。以撒是獨生子，主耶穌也是。

以撒是擺在祭壇上，經過祭壇，彷彿從死中得回，主耶穌是經過死而復活。

以撒是生在迦南（流奶與蜜之地）。死在迦南，從來沒有離開迦南，主耶穌是從天降下仍舊在天上的人子（約三13）。

以撒的父親亞伯拉罕差遣僕人到他的本族本家去娶一個女